

Brii Biosciences

Breakthrough innovation & insigh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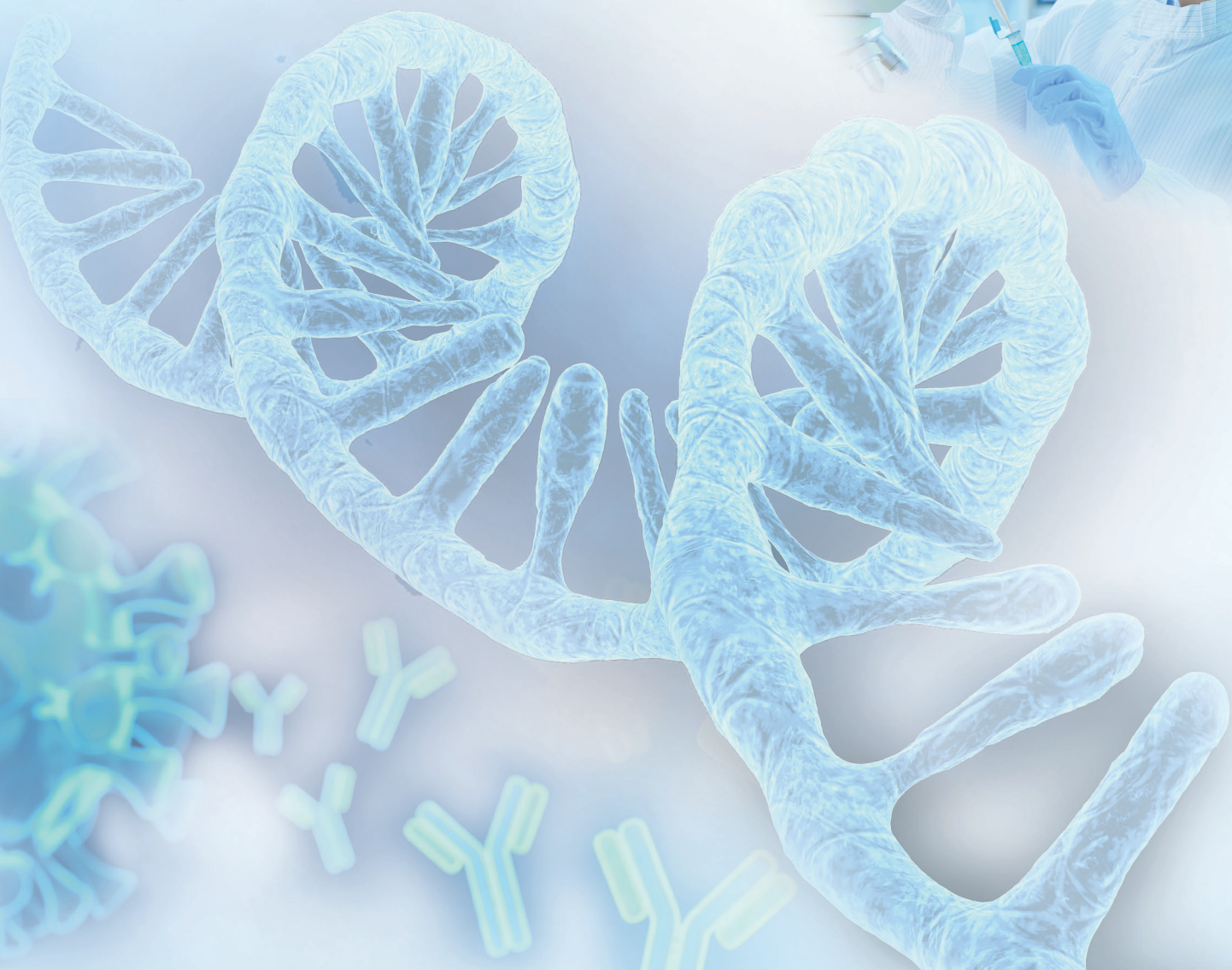
Brii Biosciences Limited 騰盛博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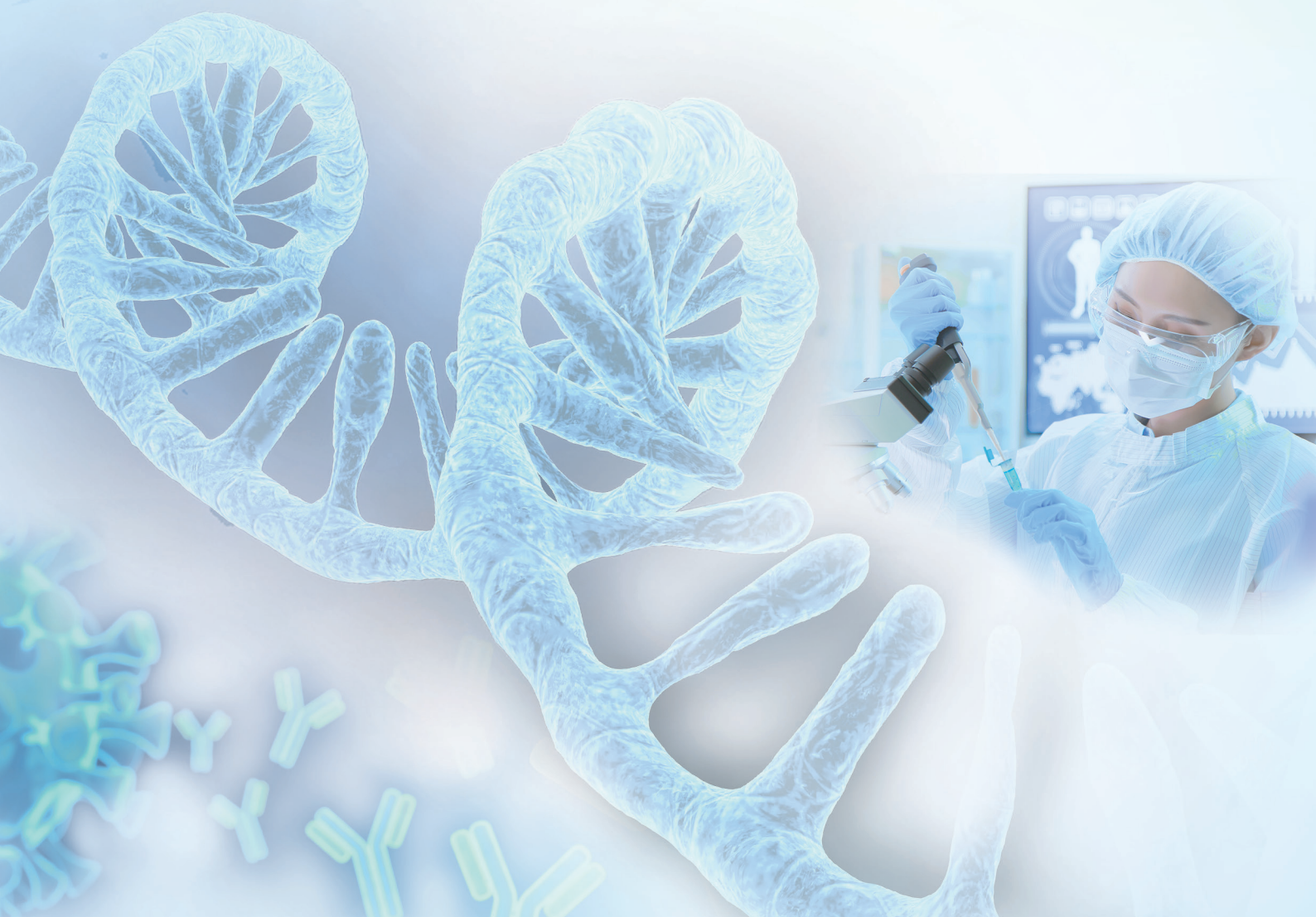
2022

中期報告



目 錄

	頁次
公司簡介	2
公司資料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8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43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44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46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48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49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0
釋義	67



自本公司於2017年成立以來，我們一直恪守使命，專注於促進重大傳染病和中樞神經系統疾病的治療，應對我們當前時代最嚴峻的公共衛生挑戰。我們中國和美國的國際團隊致力於並擅長以最大限度利用兩個主要市場以及世界其他地區的整體優勢及各領域專長的方式開展合作。目前，我們依靠具有強大產品研發及轉化研究能力的內部團隊及與全球行業領導者的廣泛合作關係，建立了一條包含逾10個候選產品、主要處於臨床開發階段的多樣化產品管線。在尋找可行治療方法中，我們在中國的重點為HBV、COVID-19及MDR/XDR，於該等項目中，我們通過自主研發及與合作夥伴的合作推進項目。在美國，我們主要專注於自主研發的HIV及抗抑鬱項目。雖然我們的美國和中國團隊專注於不同的治療領域，但我們基於共同願景團結一致，彙聚各方的能力，為患者提供世界一流的藥物。

隨著本公司進入新的發展階段，我們同時從深度和廣度擴充高級行政領導團隊，新增四名公司行政團隊成員來為我們公共衛生需求項目提供指導。Susannah Cantrell博士加入本公司成為我們的首席業務官，Eleanor (Ellee) de Groot博士獲委任為我們的首席技術官，Karen D. Neuendorff女士獲委任為我們的首席人才官及Aleksandar Skuban博士加入本公司成為我們的CNS治療領域主管，彼等為我們帶來各自所在領域的專業經驗。隨著上述人才加入我們的領導團隊，我們已準備好利用各高管獨有的領導技能及行業經驗，全面執行我們廣泛的治療領域開發策略。

於2022年7月，我們的團隊在中國實現了用於治療COVID-19的長效安巴韋單抗／羅米司韋單抗聯合療法的商業化，距其被首次發現僅過去27個月。活病毒數據於近期確認，我們的長效安巴韋單抗／羅米司韋單抗聯合療法對全世界多數地區的主流變異株奧密克戎BA.4/5及BA.2.12.1亞型變異株保持中和活性。安巴韋單抗／羅米司韋單抗聯合療法為數不多的於當前所有受關注變異株繼續顯示中和活性的中和抗體之一。

得益於商業化進展順利，本公司已將工作重點重新投向我們的主要項目。在我們基於RNA干擾治療的獨特聯合療法設計的推動下，我們的中國團隊正努力尋求功能性治癒HBV的療法。我們於2022年7月通過行使選擇權，自合作夥伴Vir引進另一種治療候選藥物BR11-877 (VIR-3434) (一種能夠有效且廣泛中和HBV且在多項正在進行的研究中呈現出巨大潛力的單克隆抗體)，進一步加強了我們的HBV產品組合。我們現有的資產BR11-835 (VIR-2218)和BR11-179 (VBI-2601)正於中國進行2期聯合療法試驗，並預計將於本年底發佈新的數據。綜上所述，我們的HBV治療候選藥物組合堪稱世界最先進。攜手合作夥伴Vir和VBI，我們能夠引領HBV功能性治癒方案的研究。

我們的中國團隊牽頭的其他項目包括耐多藥或廣泛耐藥的革蘭氏陰性感染項目，在該領域，世界各地(尤其是中國)對可行解決方案的需求日益增加。我們的合作夥伴Qpex和AN2在美國努力推進他們的臨床開發項目，我們與他們密切合作，推動這些項目在中國的持續開發。

公司簡介

就我們自主研發的全球權益項目而言，於CNS疾病領域，我們繼續攜手跨業務的行業領先者建立團隊，並執行我們的策略，以推進BR11-296用於產後抑鬱症的防治以及BR11-297用於各種焦慮障礙及抑鬱症的治療。我們計劃於2022年第四季度分別啟動BR11-296產後抑鬱症治療的2期研究及BR11-297的1期研究。

我們的另一項自主研發項目為HIV項目。由於美國FDA進一步調查基於islatravir (BR11-732為其專利前體藥物)的臨床研究，為謹慎起見，候選藥物BR11-732仍暫停進行臨床試驗。我們已接獲美國FDA的初步答覆，答覆就撤銷暫停進行臨床試驗的規定提供了具體指引。我們與美國FDA密切合作，以就islatravir相關研究中所識別的安全性信號達成一致理解。我們的目標是盡快撤銷暫停進行臨床試驗，並推進BR11-732與BR11-778的每週口服一次聯合療法的研發。

此外，作為我們的戰略方法的一部分，我們將繼續投資於建立有意義的患者支持及參與倡議，從PPD項目開始，將基本的患者體驗和見解融入臨床開發的每一步。我們於2022年參與多項心理健康活動，並透過參與旨在提高孕產婦心理健康意識的社區活動，推出我們的以人為本戰略。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再接再厲，推進產品組合的開發，滿足大量未得到滿足的醫療需求，從確保患者利益的角度減輕巨大的公共衛生負擔。

董事會

執行董事

Zhi HONG博士(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

Axel BOUCHON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Martin J MURPHY JR博士

Grace Hui TANG女士

徐耀華先生

Gregg Huber ALTON先生

楊台瑩博士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

Grace Hui TANG女士(聯席主席)

楊台瑩博士(聯席主席)

徐耀華先生

薪酬委員會

Martin J MURPHY JR博士(主席)

Grace Hui TANG女士

徐耀華先生

提名委員會

Gregg Huber ALTON先生(主席)

Martin J MURPHY JR博士

Zhi HONG博士

戰略委員會

Zhi HONG博士(主席)

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

Axel BOUCHON博士

Gregg Huber ALTON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李安康博士

何詠紫女士

授權代表

(就上市規則而言)

李安康博士

何詠紫女士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共利益實體核數師

合規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 – 1104

Cayman Islands

公司總部

中國

北京海淀區

永泰莊北路1號

中關村東升國際科學園

7號樓3層

郵編100192

WeWork One City Center

Suite 05-130, 110 N Corcoran St

Durham, NC 27701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公司資料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觀塘道348號
宏利廣場5樓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Silicon Valley Bank
招商銀行張江支行
北京銀行雙秀支行

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法律：
美邁斯律師事務所

關於開曼群島法律：

Maples and Calder (Hong Kong) LLP

關於中國及美國的知識產權法律：
君合律師事務所

公司網站

www.briibio.com

股份代號

2137

上市日期

2021年7月13日

概覽

自我們成立以來，我們一直恪守使命，通過由患者洞察所驅動的突破性創新應對我們當前時代最嚴峻的公共衛生挑戰。隨著本公司進入下一個發展階段，我們的全球化領導團隊已得到擴充，擁有了具備廣泛專長的多元化人才。於本年初，Karen D. Neuendorff女士獲委任為首席人力官，旨在促進本公司以人為本的人力資源舉措。於2022年7月，Susannah Cantrell博士加入本公司，擔任首席業務官。隨著我們擴展公共衛生需求項目，我們將充分發揮其20年來的醫療及生物技術產業經驗（涵蓋我們的全球產品管線策略、銷售、運營、營銷及新產品商業化），我們對此倍感振奮。於2022年8月，我們亦歡迎Eleanor (Ellee) de Groot博士擔任我們的首席技術官，及隨著我們對CNS核心項目（該項目重點關注具有產後抑鬱症初期適應症及患有重度抑鬱症的患者的心靈健康）開展更深入的研究，我們歡迎Aleksandar Skuban博士加入我們擔任CNS治療領域主管。

隨著上述人才加入我們的領導團隊，我們已準備好利用各高管獨有的領導技能及行業經驗，全面執行我們廣泛的治療領域開發策略。為實現此願景，我們將藉助我們的業務模式（自主研發與授權引進相結合）以積極推進臨床項目。我們的跨境有機運營模式是我們的競爭優勢之一並能使我們加速鎖定商業化的機會。藉助我們在兩個地區的佈局，我們能藉助各自優勢加速發現、開發及交付有潛力改善世界各地患者健康的創新藥物。

通過團結協作，目標一致，我們中國的重點項目策略性地專注於HBV功能性治癒療法項目，原因是我們看到此領域存在為該地區患者帶來重大且有意義的治療影響的機會。此外，我們近期在中國還將COVID-19長效抗體聯合療法推進至商業化上市。在美國，我們利用強大的自主研發能力，重點推進自主研發的CNS和HIV項目。

我們的頭部項目旨在尋找慢性HBV感染的功能性治癒方案，該疾病在中國對健康有顯著的影響。這是我們最尖端的項目之一，我們自合作夥伴Vir及VBI獲得豐富的授權引進資產管線，並持有相關資產在大中華區的開發及商業化權利。新引入的BR11-877（亦稱為VIR-3434）進一步強化了我們核心HBV資產組合，通過Vir目前主導的研究表明，其是一種具有巨大潛力的強大HBV中和單克隆抗體。憑藉我們強大的HBV資產，我們已準備好成為找到HBV功能性治癒的領先者，從而為我們帶來產品率先面市的潛在優勢。

為應對前所未有的全球COVID-19疫情，並實現我們對解決公共衛生難題的承諾，我們已研發用於治療COVID-19的長效中和抗體雞尾酒療法。繼於2021年12月獲得監管批准後，我們於2022年7月成功將中和抗體商業化上市，並完成首批配送及首劑處方。我們與中國的領先經銷商企業緊密合作，通過廣泛的藥品營銷、全國配送渠道網絡及全面醫院準入，進一步強化並推進短期及長期的商業化進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為應對全球HIV感染，我們正在研發一種適用於HIV患者的長效及每週一次的單片治療方案，初步重點市場為美國。我們已收到美國FDA的初步回覆（當中概述了解除暫停臨床試驗的要求），並正在進行進一步的澄清工作。

就MDR/XDR項目而言，我們的合作夥伴在美國全力推進其臨床開發項目，而我們保持與其緊密合作，以跟進並知曉我們授權引進的治療候選藥物的戰略開發情況，便於在中國進行後續開發。

作為公共衛生的重要目標領域，眾所周知抑鬱會帶來沉重的社會負擔。其不僅常見於CNS疾病患者，在患有其他慢性疾病的患者中也很常見。於2022年上半年，我們持續建設我們的自有研發團隊，以推進BR11-296用於產後抑鬱的防治以及BR11-297用於各種焦慮障礙及抑鬱症的治療。我們計劃於2022年第四季度啟動BR11-297的1期臨床研究。

2020年及2021年，我們迅速調整工作方向，以滿足COVID-19及其變異株引發的巨大全球需求。我們迅速通過臨床及監管程序，取得BLA批准並於27個月內商業化上市。接下來，我們將發揚我們在COVID-19項目取得的經驗，拓展並推進其他為滿足公共衛生需求的臨床項目，以期為患者及衛生社區帶來可靠且有意義的長期治療解決方案。根據我們2022年下半年的戰略優先項目，我們致力於：

- 推進BR11-179 (VBI-2601)與BR11-835 (VIR-2218)聯合療法（治療性疫苗及siRNA的聯合療法）及BR11-179 (VBI-2601)和PEG-IFN- α 聯合療法（對接受PEG-IFN- α 和NRTI治療的HBV感染患者使用的治療性疫苗），為大中華區提供HBV感染功能性治療方案；
- 在我們新加入的CNS治療領域主管的帶領下，進一步推進BR11-296用於防治產後抑鬱以及BR11-297用於治療各種焦慮障礙及抑鬱症的臨床開發；
- 確保商業化的長效安巴韋單抗／羅米司韋單抗抗體供應充足，並於其他國家擴展我們產品的可及性；
- 通過自主研發及其他授權引進等選擇擴大我們的管線。通過授權引進在中國使用的療法的許可和將自主開發的候選療法在國際市場對外授權使用，探索加快全球監管批准的業務發展機會；及
- 繼續擴大我們在中國和美國的組織規模，以支持我們的業務發展，並於強大的文化基礎之上建立以患者為中心／以人為本的全球戰略，以履行我們應對全球公共衛生領域最嚴峻挑戰的使命。

產品管線概要

我們已經建立逾10個創新候選產品管線，重點關注傳染病和精神疾病。在我們強大的臨床管線的基礎上，我們保留從合作夥伴處授權引進兩個額外創新項目的選擇權。

我們的戰略產品管線來源於(i)利用我們的自主研發能力發現和開發我們自有的創新產品，及(ii)與精心選定的合作夥伴建立合作授權安排，據此，我們引入對其重要資產的大中華區許可權益，引領中國的臨床開發，並在此類資產的全球開發中發揮不可或缺的作用。

下表載列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主要候選產品的狀態：

適應症	項目	臨床前階段	IND	臨床1期	臨床2期	臨床3期	註冊批准	註冊監管機構	我們的權益	合作夥伴	
傳染性疾病領域											
乙型肝炎	BRII-179 (VBI-2601)/BRII-835 (VIR-ZZ18) 聯合療法							國家藥監局	大中華區	VBI NIR	
	BRII-179 (VBI-2601)/PEG-IFN-α 聯合療法							國家藥監局	大中華區	VBI	
	BRII-877 (VIR-3434) ⁽¹⁾							國家藥監局	大中華區	NIR	
新皇冠狀病毒肺炎	安巴韋單抗/羅米司韋單抗聯合療法 ⁽²⁾ (此前稱 BRII-196/BRII-198)							中國BLA獲批及商業化上市 提交美國緊急使用授權申請	國家藥監局/FDA	全球	
人類免疫缺陷病毒感染	BRII-778							FDA	全球	內部研發	
	BRII-732 ⁽³⁾							FDA	全球	內部研發	
多重耐藥/廣泛耐藥革蘭氏陰性菌感染	BRII-636 ⁽⁴⁾ (OMNivance [®])							FDA	大中華區	Qpex	
	BRII-672 ⁽⁴⁾ (ORAvance [™])							FDA	大中華區	Qpex	
	BRII-693 ⁽⁴⁾ (QPX-9003)							FDA	大中華區	Qpex	
非結核分枝桿菌	BRII-658 ⁽⁴⁾ (Epetaborole)							FDA	大中華區	AN2Therapeutics	
中樞神經系統疾病領域											
產後抑鬱症	BRII-296							FDA	全球	內部研發	
產後抑鬱症預防	BRII-296							FDA	全球	內部研發	
焦慮障礙及抑鬱症	BRII-297							FDA	全球	內部研發	

附註：

- 2期臨床試驗正由Vir開展。
- 已於2021年12月完成向美國FDA提交安巴韋單抗/羅米司韋單抗聯合療法的EUA申請。
- 由於美國FDA決定臨時暫停基於islatravir的臨床研究，故BRII-732的臨床1期研究暫停。
- 迄今，相關開發及臨床試驗分別由Qpex及AN2開展。

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有逾10種候選產品，包括授權引進和自主研發的候選藥物組合。我們擁有全球權益的自主研發候選藥物包括：

- 安巴韋單抗/羅米司韋單抗聯合療法，用於治療COVID-19(全球權利由我們及我們非全資附屬公司騰盛華創共同擁有)；
- BRII-778及BRII-732，用於治療HIV；
- BRII-296，用於治療PPD/MDD；及
- BRII-297，用於治療各種焦慮障礙及抑鬱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在大中華區擁有權利的授權引進候選藥物包括：

- BR11-179 (VBI-2601)、BR11-835 (VIR-2218)及BR11-877 (VIR-3434)，用於開發HBV的功能性治愈；
- BR11-636、BR11-672及BR11-693，用於治療MDR/XDR革蘭氏陰性菌感染；及
- BR11-658，用於治療MDR/XDR結核病及NTM，初步治療重點為治療難治性鳥分枝桿菌複合群肺病。

業務回顧

於2022年上半年，我們迅速推進產品管線及業務運營。特別是，我們於中國推出首個COVID-19商業化產品，並推進治療HBV、HIV、MDR/XDR革蘭氏陰性菌感染或NTM感染及PPD/MDD或其他焦慮障礙及抑鬱症的項目，以及深度擴充高管領導團隊。我們於本報告日期的主要成就以及我們計劃的後續和即將取得的里程碑包括：

我們的候選產品

HBV功能性治愈項目（自VBI Vaccines Inc.及Vir Biotechnology, Inc.獲得授權，中國團隊核心項目）

為治療HBV，我們目前正在研發BR11-179 (VBI-2601)（一種HBV特异性B細胞及T細胞免疫治療的疫苗候選物）及BR11-835 (VIR-2218)（一種實驗性靶向HBV的siRNA），具有刺激有效免疫應答的潛力，並對HBV具有直接的抗病毒活性。我們持有於大中華區開發及商業化BR11-179 (VBI-2601)、BR11-835 (VIR-2218)及BR11-877 (VIR-3434)的專有權。我們正專注於開發BR11-179 (VBI-2601)與BR11-835 (VIR-2218)聯合療法作為潛在的HBV功能性治愈方案。

用於HBV功能性治愈的BR11-179 (VBI-2601)及BR11-835 (VIR-2218)聯合療法

BR11-179 (VBI-2601)及BR11-835 (VIR-2218)聯合療法可能代表一種新型的HBV功能性治愈方案，包括通過siRNA基因沉默消除免疫抑制病毒抗原，再用免疫治療疫苗刺激並恢復宿主HBV特异性免疫的雙重機制。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 於2022年2月，BR11-179 (VBI-2601)/BR11-835 (VIR-2218)的2期多區域臨床試驗聯合療法研究已完成90名亞太區患者入組。

後續成就及未來數據結果

- 已於2022年第三季度完成患者的MRCT聯合療法2期研究療程，並預計於2022年底公佈中期頂線數據。
- 如該聯合療法研究取得積極結果，我們計劃在2023年與CDE啟動關鍵性研究的IND前討論。

針對接受NRTI療法HBV患者的BR11-179 (VBI-2601)和PEG-IFN- α 聯合療法

BR11-179 (VBI-2601)：作為我們最先進的治療候選產品之一，BR11-179 (VBI-2601)是一種新型的基於蛋白質重組的HBV免疫治療的候選疫苗藥物。我們於2018年12月從VBI引進BR11-179 (VBI-2601)大中華區授權。該治療候選疫苗建立在VBI預防性HBV候選疫苗的3抗原構象基礎上，Th-1增強佐劑誘導B細胞和T細胞免疫應答。

BR11-179 (VBI-2601)和PEG-IFN- α 聯合療法的研究將評估BR11-179 (VBI-2601)在非肝硬化慢性HBV患者中作為標準療法NRTI和PEG-IFN- α 療法的附加療法。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 2期聯合療法研究分兩部分進行，其中2a期持續進行患者入組。2a期旨在確定BR11-179 (VBI-2601)與PEG-IFN- α + NRTI治療聯合用藥在大約120名患者中的療效和安全性。在2b期，該研究將擴大到480名患者，以評估接受BR11-179 (VBI-2601)與PEG-IFN- α + NRTI聯合治療後實現功能性治癒（定義為低於檢測下限的HBsAg水平及對HBV DNA持續抑制）的患者比例。

後續成就及未來數據結果

- 該研究第一部分（約120名患者的2a期）的患者入組預計在2022年第四季度完成。
- 預計於2023年上半年公佈頂線數據結果。

BR11-835 (VIR-2218)：BR11-835 (VIR-2218)是一種實驗性皮下注射HBV靶向siRNA，有潛力刺激有效的免疫應答且具有直接抗HBV病毒活性。這是臨床上第一種包含增強穩定化學加技術的siRNA，以增強穩定性和最小化脫靶活性，這可能提高治療有效性。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 於2022年3月，我們在2022年亞太肝臟研究學會會議上展示了在核苷類療法基礎上進行BR11-835 (VIR-2218)給藥的安全性和抗病毒活性的2期中國研究結果。BR11-835 (VIR-2218)兩次給藥後，此試驗中的HBeAg陰性和HBeAg陽性中國慢性HBV感染患者的血清HBsAg水平呈劑量依賴性降低，這與之前在其他人種／種族中的研究結果一致。
- 合作夥伴Vir於2022年6月在國際肝臟大會上展示的數據表明，延長每月BR11-835 (VIR-2218)的治療時間可使慢性HBV感染患者的HBsAg水平呈更顯著、更持久的減少。

後續成就及未來數據結果

- 預計將於2022年下半年獲得由Vir領導的BR11-835 (VIR-2218)聯合PEG-IFN- α 的2期研究的其他數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BRII-877 (VIR-3434) (由Vir開展的研究)：BRII-877(VIR-3434)是一種皮下注射的研究性HBV中和單克隆抗體，旨在阻斷所有10種基因型的HBV進入肝細胞並降低血液中病毒顆粒和亞病毒顆粒的水平。BRII-877(VIR-3434)結合了Xencor的Xtend™和其他Fc技術，通過這些改造有希望在感染患者中作為針對HBV的T細胞疫苗，並具有延長的半衰期。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 於2022年6月在國際肝臟大會上展示的由Vir領導的1期單藥治療研究數據表明，在BRII-877 (VIR-3434)單劑給藥後，HBsAg水平呈劑量依賴性降低。
- 在HBsAg低於3,000 IU/mL的病毒學抑制患者中，接受單劑6 mg至75 mg的BRII-877 (VIR-3434)給藥可使多數患者的HBsAg快速降低，幅度超過1 log₁₀ IU/mL。單劑BRII-877 (VIR-3434)給藥並無出現臨床重大安全信號；所有不良事件為1至2級。該等數據支持BRII-877 (VIR-3434)有潛力將為慢性HBV感染的功能性治癒帶來有意義的作用。
- 於2022年7月，我們宣佈，本公司行使選擇權，授權引進BRII-877 (VIR-3434)在大中華區的獨家開發及商業化權利，作為與Vir更廣泛合作的一部分。

後續成就及未來數據結果

- 我們計劃在2022年底前，請求與CDE進行BRII-877 (VIR-3434)的1期研究的IND前會議。

BRII-835 (VIR-2218)和BRII-877 (VIR-3434)聯合療法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 合作夥伴Vir於2022年4月分享了其2期MARCH研究A部分令人鼓舞的數據，其表明BRII-835 (VIR-2218)和BRII-877 (VIR-3434)有相互疊加作用，可降低HBsAg，且至今並無報告藥物相關安全信號。

後續成就及未來數據結果

- 預計於本年底獲得評估BRII-835 (VIR-2218)和BRII-877 (VIR-3434)聯合療法的安全性、藥代動力學及HBsAg抑制性的2期MARCH研究的第一組(A部分)的其他數據。
- 2期MARCH試驗B部分已於2022年第二季度啟動，其將在每四周進行BRII-877 (VIR-3434)給藥的情況下，評估其他組情況，以此確定劑量和治療時長，及評估聯合PEG-IFN- α 治療的三聯雞尾酒療法。

COVID-19項目 (通過我們的附屬公司騰盛華創與清華大學和深圳市第三人民醫院進行共同研發。中國團隊核心項目)

安巴韋單抗／羅米司韋單抗是從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康復期患者中獲得的非競爭性SARS-CoV-2單克隆中和抗體，特別應用了生物工程技術以降低抗體介導依賴性增強作用的風險，並延長血漿半衰期以獲得更長久的治療效果。

長效安巴韋單抗／羅米司韋單抗雞尾酒療法於2021年12月獲得中國國家藥監局上市批准，通過以靜脈輸注，兩種藥物序貫給藥的方式，用於治療輕型和普通型且伴有進展為重型(包括住院或死亡)高風險因素的成人和青少年(12-17歲，體重≥40 kg)新型冠狀病毒感染患者。其中青少年(12-17歲，體重≥40 kg)適應症人群為附條件批准。安巴韋單抗／羅米司韋單抗聯合療法於2022年3月獲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批准納入《新型冠狀病毒肺炎診療方案(試行第九版)》，用於治療新冠肺炎。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 我們已完成由鐘南山教授作為主要研究員牽頭的安巴韋單抗／羅米司韋單抗聯合療法(此前稱為BR11-196和BR11-198聯合療法)的2期研究。數據顯示，聯合療法在中國重症和非重症COVID-19患者中，安全性和耐受性通常較好。可觀察到良好療效數據，這與ACTIV-2研究觀察到的結果一致。
- 隨著COVID-19的持續演變，我們採用表達了奧密克戎亞型變異株全長突刺蛋白的嵌合毒樣顆粒(VLP)及活病毒完成了對奧密克戎變異株的中和活性評估。多個獨立實驗室的實驗檢測數據表明，本公司的長效安巴韋單抗／羅米司韋單抗聯合療法對之前所有廣受關注的變異株及奧密克戎亞型變異株均保持中和活性，包括以下常見類型：B.1.1.7(阿爾法(Alpha))、B.1.351(貝塔(Beta))、P.1(伽馬(Gamma))、B.1.429(伊普西龍(Epsilon))、B.1.617.2(德爾塔(Delta))、AY.4.2(德爾塔+(Delta Plus))、C.37(拉姆達(Lambda))、B.1.621(繆(Mu))、B.1.1.529(奧密克戎(Omicron))，以及BA.1.1、BA.2、BA.2.12.1和BA.4/5(奧密克戎亞型變異株)。
- 長效安巴韋單抗／羅米司韋單抗聯合療法於2022年3月獲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加入《新型冠狀病毒肺炎診療方案(試行第九版)》。
- 在完成GMP符合性檢查後，長效安巴韋單抗／羅米司韋單抗聯合療法於2022年7月在中國商業化上市。
- 我們宣佈分別於2022年3月及7月與國藥控股和華潤醫藥商業達成戰略合作，以推進COVID-19長效中和抗體療法在中國的商業化進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後續成就及未來數據結果

- 本公司遞交的安巴韋單抗／羅米司韋單抗聯合療法的美國緊急使用授權現正由美國FDA審核。
- 由廣州醫科大學附屬第一醫院正在籌劃一項研究者發起的隨機、單盲、安慰劑對照2期研究，旨在評估免疫缺陷人群中單克隆中和抗體療法安巴韋單抗／羅米司韋單抗單次輸注後經增強後的SARS-CoV-2特异性免疫水平。

中樞神經系統疾病項目（自主研發。美國團隊核心項目）

我們正在開發BR11-296及BR11-297，以應對與目前治療PPD/MDD及其他焦慮障礙或抑鬱症相關的挑戰。我們利用從研發長效療法中獲得的見解及藥物組方應用的特有技術來實現。在該療法中，給藥的便利性及患者依從性對於潛在的治療成功至關重要。

BR11-296：BR11-296是我們用於治療和預防產後抑鬱症的新型單次給藥療法。其作用機理為 γ -氨基丁酸A型受體陽性變構調節物。BR11-296目前處於臨床1期研究。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 我們正在研究將BR11-296用於重度產後抑鬱症(PPD)或具有高風險患產後抑鬱症的患者。由於目前尚無已獲批的產後抑鬱症預防療法，我們認為BR11-296有潛力改變產後抑鬱症治療和預防的模式。
- 我們正在進行BR11-296的1期SAD研究。

後續成就及未來數據結果

- 我們預計將於2022年第三季度完成入組。初步安全性、耐受性及PK數據將於今年下半年的科學會議上公佈。
- 我們已請求與美國FDA舉行C類會議，以調整我們有關PPD治療和預防的臨床開發計劃。我們的目標是在2022年底之前啟動PPD治療研究。

BR11-297：BR11-297是一項自主研發的新化學實體。我們正在開發BR11-297用於治療各種焦慮障礙及抑鬱症。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 我們正在開展將BR11-297用於各種焦慮障礙和抑鬱症的IND籌備研究。

後續成就及未來數據結果

- 我們計劃於2022年第四季度啟動BR11-297的1期臨床研究。

HIV項目(自主研發。美國團隊核心項目)

我們正在開發BR11-778及BR11-732，作為每週一片的聯合療法，其將為HIV患者提供用藥間隔更長、便捷及無創的維持療法。

BR11-778：BR11-778是美國FDA批准的NNRTI Edurant(鹽酸利吡韋林)的延釋製劑。Edurant可作為利匹韋林的速釋製劑，對多種HIV最常見的菌株均表現出抗病毒活性。BR11-778與所有NNRTI一樣可與NNRTI結合點(一個位於脫氧核糖核酸聚合處理位點附近的靈活異構袋)結合，導致逆轉錄酶的構象變化及功能改變。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 我們於2022年6月完成了BR11-778 1期SAD/MAD試驗的最終臨床研究報告。

後續成就及未來數據結果

- 本次研究的安全性、耐受性及藥物代謝動力學數據將於2022年10月的美國傳染病學會會議(IDWeek Conferenc)上公佈。

BR11-732：BR11-732是一種新化學實體，經口服給藥可代謝為EFdA或islatravir。EFdA不僅像其他NRTI一樣起到有效的鏈終止劑作用，亦作為有效的HIV逆轉錄酶易位抑制劑，對逆轉錄酶的活性位點具有很高的結合親和力，可通過阻斷新合成鏈易位進行下一個核苷酸融合而抑制HIV逆轉錄酶。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 我們已於2022年5月完成BR11-732的SAD/MAD 1期臨床研究。
- 我們已收到美國FDA的初步回覆(當中概述了解除暫停臨床試驗的要求)，並正在進行進一步的澄清工作。我們正在與美國FDA密切合作，以就islatravir相關研究中所識別的安全性信號達成一致理解。

後續成就及未來數據結果

- 我們計劃於2022年10月的美國傳染病學會會議上公佈SAD/MAD 1期臨床研究的安全性、耐受性及PK數據。
- 長期毒理學數據將於2022年底獲得，為支持重啟臨床工作提供額外證據。
- 我們將繼續與美國FDA積極溝通，以討論我們對BR11-732的進一步研究與開發計劃。我們的目標是於2022年解除暫停臨床試驗並繼續開發我們每週口服一次的BR11-732和BR11-778聯合療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MDR/XDR革蘭氏陰性菌感染項目（自Qpex獲得授權。中國團隊核心項目）

我們正在與合作夥伴Qpex合作開發我們的MDR/XDR療法，作為其全球開發計劃的一部分。我們負責大中華區的開發及監管活動，而Qpex負責大中華區以外的所有開發及監管活動。Qpex正在同時推進BR11-636、BR11-672及BR11-693項目，目標是當我們預期各項目將推進至全球研究3期時，中國將作為全球研究的一部分加入。BR11-636、BR11-672和BR11-693候選藥物均獲得了美國FDA的QIDP資格認定，未來可能會獲益。我們正與Qpex合作，以推進OMNlvance®（BR11-636（廣譜BLI）與靜脈注射β-內酰胺類抗生素聯合使用）、ORAvance™（BR11-672（廣譜BLI）與口服β-內酰胺類抗生素聯合使用）及BR11-693（新型脂肽靜脈注射抗生素）的研究進展以治療細菌感染，於該領域中，對新抗生素治療的需求非常迫切。

BR11-636 (BLI of OMNlvance®) : BR11-636是一種新型環狀硼酸衍生的廣譜抑制劑，其設計涵蓋所有主要的SBL及MBL，可恢復多種碳青霉烯類及頭孢菌素的細菌活性。其通過靜脈注射給藥將BR11-636輸入血液中。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 於2022年初，我們的合作夥伴Qpex宣佈BR11-636 (INN: xeruborbactam)被美國FDA授予合格傳染病產品(QIDP)資格認定。
- Qpex已完成首次人體1期研究及藥物相互作用研究的入組。

後續成就及未來數據結果

- 1期研究結果預計將由Qpex於2022年第四季度的科學會議上公佈。
- 我們將適時向中國國家藥監局提交IND申請。

BR11-672 (BLI of ORAvance™) : BR11-672是一種可口服的BR11-636製劑，將BR11-636輸入血液中。該等製劑是我們的合作夥伴Qpex使用硼原子作為其藥效團的一部分在BLI研究中發現的，體現其專業知識的一部分。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 2022年初，Qpex宣佈BR11-672獲美國FDA授予QIDP資格認定，且其1期研究正在進行並有望按期完成。

後續成就及未來數據結果

- 我們將適時向中國國家藥監局提交IND申請。

BR11-693 (QPX-9003) : BR11-693是新型合成脂肽，與目前可用的多黏菌素相比，其體外及體內藥效增強及安全性提升，已成為一種開發候選藥物。BR11-693有潛力代表多黏菌素類醫院（靜脈注射）抗生素的顯著進步。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 2022年初，Qpex宣佈BR11-693獲美國FDA授予QIDP資格認定。
- 已經完成首次人體1期臨床研究的入組（包括一組中國受試者）。

後續成就及未來數據結果

- Qpex預計將在2022年第四季度分享頂線數據。
- 我們將適時向中國國家藥監局提交IND申請。

MDR/XDR結核病分枝桿菌及非結核病分枝桿菌項目（自AN2獲得授權。中國團隊核心項目）

我們正與AN2就結核病分枝桿菌及非結核病分枝桿菌合作開發epetraborole (BR11-658)。Epetraborole (BR11-658)為一種新型抗生素，在1b期試驗中已顯示出對分枝桿菌和其他細菌性的病原體具有強效和廣譜活性。AN2正在對epetraborole (BR11-658)開展治療難治性MAC肺病的關鍵性2/3期臨床試驗。我們持有在大中華區開發、製造及商業化epetraborole (BR11-658)的許可。

BR11-658 (epetraborole) : BR11-658是一種具有新型作用機制的抗生素。其為一種含硼、可口服的分枝桿菌亮氨酸-轉運核糖核酸合成酶小分子抑制劑，或LeuRS，一種可抑制蛋白質合成的酶。

於本報告日期的臨床開發里程碑和成就

BR11-658 (epetraborole)

- 2022年6月，AN2啟動了治療難治性MAC肺病的關鍵性2/3期臨床試驗的患者篩選。

後續成就及未來數據結果

- AN2已完成在日本的1期橋接性研究的入組，頂線數據有待公佈。

我們最終可能無法成功開發及銷售任何上述臨床前階段或臨床階段候選藥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公司發展

- 我們增聘Susannah Cantrell博士擔任首席業務官、Eleanor (Ellee) de Groot博士擔任首席技術官、Karen D. Neuendorff女士擔任首席人力官及Aleksandar Skuban博士擔任CNS治療領域主管，從而擴大了多元化的全球化高管團隊。該等成就卓著的行業高管均擁有成功領導國際團隊的傑出往績。
- 於2022年5月，本公司被納入MSCI中國小型股指數。該指數旨在衡量中國市場小盤股的表現，被國際金融界廣泛認可，是全球機構投資者尋求優化其投資組合的基準。
- 於2022年4月，我們發佈首份ESG報告以及2021年年度報告。我們致力於通過突破性的創新和洞察，以及提高創新藥物的可及性，應對最嚴峻的公共衛生挑戰。我們已正式進入患者權益倡導領域，並將患者權益倡導納入我們幫助全球患者工作的各個方面。我們以患者為中心的計劃，旨在讓倡導者適當地參與我們的藥物發現和開發流程，該項計劃取得了重大進展，且我們將繼續於2022年取得更多進展。我們更加注重環保並秉承綠色經營理念。
- 我們贊助了20/20 Mom Annual Forum、Maternal Mental Health Now、第35屆Annual Postpartum Support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及2022年Black Maternal & Mental Health Summit。參與這些活動有助於本公司培養與患者、護理工作者及支持患者的特定疾病非營利機構之間的關係。我們認為，這將確保從研發到商業化的每個職能部門均能了解患者的心聲。

有關我們如何努力讓世界和本公司變得更美好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公司網站上的2021年ESG報告。

研發

我們是一間生物科技公司，主要從事藥物研發。我們認為，研發工作是推動我們治療策略和鞏固我們在生物製藥行業競爭力的關鍵。

於我們針對何種疾病進行研究時，患者的需求發揮著不可或缺的作用。目前，我們的資產組合旨在為影響越來越多傳染病及精神疾病患者的流行疾病尋找更可行的解決方案。我們有意針對我們對患者的需求或偏好有清晰洞察的疾病。

我們團隊根據美國與中國不同側重的疾病適應症將開發項目進行地理上地劃分，以此更好地利用我們的能力並創造額外競爭優勢。在美國，我們正研發HIV及早期CNS項目。在中國，憑藉合作夥伴的臨床數據我們更快地進行臨床開發，或參與後期全球研究，重點項目為HBV、COVID-19及MDR/XDR。中國亦是我們保持緊密監管渠道及商業團隊之地。我們的COVID-19中和抗體聯合療法的快速批准及商業化是我們的國際團隊如何進行合作的極佳範例。雖然目前美國及中國團隊專注於不同的治療領域，但我們於運營且為患者提供世界一流的藥物的共同願景上是一致的。

我們的研發合作及自主研發能力，有助我們在全球範圍內採集適合中國及全球市場的創新療法。憑藉我們的自主研發能力、研發合作以及來自我們強大的科學顧問委員會及資深投資者的支持，我們已構建候選產品組合。此外，我們與全球製藥及生物技術公司、領先的CRO、CMO、CDMO、研究機構及其他戰略合作夥伴擁有研發合作關係。我們的跨境有機運營模式是我們的競爭優勢之一，我們計劃拓展這一實力和增加組織容納力。隨著我們抑鬱症管線計劃擴展，我們可能會考慮建立更多的實驗室，為我們的國際目標服務，例如提升我們的美國實力。

我們的自主研發能力由行業資深人士領導，他們向公司傳授從藥物發現到商業化廣泛大量的製藥經驗。我們的領導包括首席執行官Zhi Hong博士、大中華區總經理梁旭先生、首席醫學官Li Yan博士、新藥研究主管Lianhong Xu博士、中國研發主管Qing Zhu博士、患者權益倡導主管Coy Stout先生及傳染病治療領域主管David Margolis博士。

於本年度，我們於高級管理團隊中增加了四名領導人，旨在擴大及深化管理範圍。該等聘任包括增聘Susannah Cantrell博士擔任首席業務官、Eleanor (Ellee) de Groot博士擔任首席技術官、Karen D. Neuendorff女士擔任首席人力官及Aleksandar Skuban博士擔任CNS治療領域主管。這些成就卓越的行業高管均擁有成功領導國際團隊的傑出往績。

Susannah Cantrell博士於2022年7月加入我們的團隊，擔任首席業務官。其為我們帶來逾20年的醫療及生物技術產業經驗（涵蓋全球產品管線策略、銷售、運營、營銷及新產品商業化）。其此前的職位包括於Second Genome, Inc.、Tricida, Inc.及Gilead Sciences, Inc.所擔任的高級管理領導職位。

Eleanor (Ellee) de Groot博士於2022年8月加入本公司。其在領導成長型生物技術公司的全球運營方面擁有超過二十年的經驗，涵蓋從早期到晚期臨床開發以及商業規模生產等各個階段。

Zhi Hong博士在生物製藥行業擁有超過25年的經驗，一直領導GSK等多家跨國製藥公司的傳染病業務，並因主導了GSK在HIV及其他傳染病藥物發現及開發方面東山再起並取得顯著成功而受到廣泛讚譽。

David Margolis博士在傳染病產品的臨床開發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彼負責我們在美國的傳染病臨床項目，並為中國的臨床項目提供戰略投入和支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leksandar Skuban博士加入我們以領導我們的CNS項目開發，帶來了其超過25年的全球醫藥研發經驗。彼擁有廣泛的醫學、科學及商業領導方面的卓越成就，包括領導專注於中樞神經系統疾病的30多項治療領域研究，涵蓋從早期的概念驗證到獲得積極的註冊成果。

作為公共衛生和生物製藥行業的領導者，**Coy Stout**先生建立了戰略性商業規劃和基礎設施，以幫助促進美國患者獲得各種疾病領域（尤其是傳染病）的重要藥物。

Lianhong Xu博士作為吉利德科學數種成功抗病毒療法的共同發明人，彼為我們帶來了豐富的經驗，在該公司領導了許多針對HIV、丙型肝炎、HBV和癌症的治療領域的發現工作，從而產生了許多臨床候選藥物。

Li Yan博士開發和推動本公司臨床開發項目和註冊的執行，利用其作為GSK腫瘤學前任負責人的經驗，於該公司彼負責監督專注於免疫治療、癌症表觀遺傳學和細胞治療的腫瘤學產品的全球開發。

Qing Zhu博士領導我們的生物製藥研究，擁有豐富的研發經驗，包括領導MedImmune的抗病毒研發項目，推進候選抗體藥物從發現到臨床和監管提交。

憑藉於業界享有盛譽的廣受尊崇的董事會成員，我們的研發流程及候選藥物選擇得到了領先專家團隊的指導。多元化的董事會成員掌握了跨科學及企業管理多個學科的卓越行業經驗，包括於大型生物製藥公司擔任領導職務、於傳染病領域的專長以及通過臨床開發、監管審查及商業化進程成功引入生物候選藥物的往績。

通過設計，我們多管齊下的研發策略包含每年會隨項目數量及規模而有所不同的研發費用。截至2022年上半年，我們的研發費用為人民幣258.5百萬元。我們擬繼續利用我們的技術及研發能力來拓展我們的生命科學研究、應用能力以及候選產品組合。

未來發展

我們的使命是為服務不足的市場開發和帶來變革性療法，滿足重大的公共衛生需求，成為傳染病和中樞神經系統疾病解決方案的領導者。

於2022年，我們高度關注我們中國HBV的核心開發項目（我們是該領域的行業領跑者），以及我們的抑鬱症治療項目，我們正在加速抑鬱症的臨床開發，特別是在美國的PPD項目。

2020年及2021年，我們迅速調整工作方向，以滿足COVID-19及其變異株引發的巨大全球需求。我們能夠迅速通過臨床、監管及商業化流程，以在27個月內讓產品面市。接下來，我們將發揚我們COVID-19項目取得的經驗，拓展並推進其他公共衛生需求臨床項目，以期為患者及衛生社區帶來可靠且有意義的長期治療解決方案。

我們於2022年下半年的戰略優先項目是：

- 推進BR11-179 (VBI-2601)與BR11-835 (VIR-2218)聯合療法(治療疫苗與siRNA聯合療法)及BR11-179 (VBI-2601)與PEG-IFN- α 聯合療法(對接受PEG-IFN- α 及NRTI治療的HBV感染患者使用的治療疫苗)，為大中華區提供HBV感染功能性治癒方案；
- 在我們新加入的CNS治療領域主管的帶領下，持續推進BR11-296用於防治產後抑鬱以及BR11-297用於治療各種焦慮障礙及抑鬱症的臨床開發；
- 確保長效安巴韋單抗／羅米司韋單抗抗體的商業化供應充足並擴大我們產品在其他國家的可及性；
- 通過自主研發及其他授權引進等選擇擴大我們的管線。通過授權引進在中國使用的療法的許可和將內部開發的候選療法許可在國際市場對外授權使用，探索加快全球監管批准的業務發展機會；及
- 繼續擴大我們在中國和美國的組織規模，以支持我們的業務發展，並於強大的文化基礎之上建立以患者為中心／以人為本的全球戰略，以履行我們應對全球公共衛生領域最嚴峻挑戰的使命。

商業化

我們為我們的候選管線保留了在大中華區引進授權以及全球權益的組合設置。

我們的COVID-19抗體雞尾酒療法安巴韋單抗／羅米司韋單抗於2022年7月商業化。不久後，騰盛華創與華潤醫藥商業達成戰略合作，雙方共同推進長效單克隆中和抗體療法安巴韋單抗／羅米司韋單抗聯合療法的藥品儲備、渠道分銷及醫院準入。雙方將共同努力確保提供及時的藥物供應，支持中國COVID-19疫情防控。該項合作亦將探索其他創新業務合作，以擴大聯合療法在中國的可及性。

於本報告日期，除COVID-19治療的商業化外，我們的工作重點是建立我們的候選藥物管線。我們的大多數項目均在不同階段的臨床開發中。由於我們的大多數候選藥物仍在進行臨床試驗，我們預計未來很短期內不會實現候選藥物(COVID-19療法除外)的銷售或商業化。

隨著我們的管線的成熟，我們將進一步評估各種候選藥物的戰略商業化。

期後事件

於2022年7月4日，本公司宣佈，作為與Vir更廣泛合作的一部分，本公司行使其選擇權，獲得BR11-877(VIR-3434)(一種靶向HBV的廣泛中和單克隆抗體)在大中華區的獨家開發和商業化權利。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4日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1.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貼	27,885	45,660
銀行利息收入	10,343	620
總計	38,228	46,280

其他收入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6.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8.1百萬元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2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確認的政府補貼收入減少人民幣17.8百萬元。該等補貼主要為來自中國政府的激勵金及其他補貼，供研發活動之用並在符合隨附條件時確認。政府補貼收入減少部分被銀行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9.7百萬元所抵銷。銀行利息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全球發售後銀行和現金結餘增加。

2.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人民幣9,000元減少人民幣34.0百萬元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人民幣34.0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的外匯匯率貶值所產生的差額。

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虧損

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虧損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51.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751.6百萬元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零。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虧損包括我們期內的已發行或流通在外的A系列、B系列及C系列優先股。虧損金額指優先股公允價值的增加。

於2021年7月全球發售結束後，所有優先股均自動轉換為股份後，我們概無確認此等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

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虧損）收益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人民幣8.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1.7百萬元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人民幣22.8百萬元。該等款項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為於美國上市的生物製藥公司的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減少。此減少乃主要由於市場報價下降。

5. 研發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第三方合約成本	168,357	99,678
僱員成本	80,223	49,673
許可費	6,487	6,476
攤銷	1,358	1,358
其他	2,059	426
總計	258,484	157,611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7.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0.9百萬元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8.5百萬元。此增加乃主要由於第三方合約成本增加人民幣68.7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在中國就我們的安巴韋單抗／羅米司韋單抗聯合療法進行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相關活動。此外，因報告期內研發員工人數增加，員工成本增加人民幣30.6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行政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僱員成本	63,222	44,910
專業費	15,751	6,833
折舊及攤銷	6,956	6,564
辦公室開支	2,088	1,368
其他	7,450	8,315
總計	95,467	67,990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8.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7.5百萬元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5.5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僱員成本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8.3百萬元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3.2百萬元。此增加主要歸因於僱員人數的增加以及僱員的股份薪酬開支的增加。此外，專業費增加人民幣8.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全球發售後作為一間上市公司的專業服務需求。

7.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相關成本及安巴韋單抗／羅米司韋單抗聯合療法上市前活動開支。為更好支持新產品的上市及分銷，我們成立了一支商業團隊。

8.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2022年6月30日，我們的銀行和現金結餘（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和定期存款）由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55.1百萬元減至人民幣3,221.9百萬元。此減少乃主要由於日常營運及第三方合約成本支出。

9.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了補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列報的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期內的經調整虧損和其他經調整數字作為額外財務計量，該等財務計量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的，亦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列報。我們相信，該等經調整計量可為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用資料，供彼等以與管理層相同的方式了解及評估合併經營業績。

期內經調整虧損指期內虧損，不包括若干非現金項目和一次性事件的影響，即優先股轉換特徵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和上市開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未對期內經調整虧損作出定義。作為一種分析工具，使用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有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該等經調整數字的列報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列報的類似標題的計量進行比較。然而，我們認為，通過消除管理層認為不代表我們經營表現的項目的潛在影響，此項和其他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反映了我們的正常經營業績，從而有助於在適用範圍內對各期間和各公司的經營表現進行比較。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虧損與經調整虧損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365,614)	(2,953,579)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53,988	27,39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	—	2,751,575
上市開支	—	21,781
期內經調整虧損	(311,626)	(152,832)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研發開支與經調整研發開支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研發開支	(258,484)	(157,611)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22,082	5,252
期內經調整研發開支	(236,402)	(152,35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行政開支與經調整行政開支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行政開支	(95,467)	(67,990)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25,901	22,139
期內經調整行政開支	(69,566)	(45,851)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銷售及營銷開支與經調整銷售及營銷開支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銷售及營銷開支	(15,376)	—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6,005	—
期內經調整行政開支	(9,371)	—

10.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主要財務比率：

	於2022年 6月30日	於2021年 12月31日
流動比率 ⁽¹⁾	1,068%	1,216%
資產負債比率 ⁽²⁾	無意義	無意義

(1) 流動比率按截至同日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流動比率減少主要由於日常營運及第三方合約成本支出現金結餘減少。

(2) 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虧絀)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由於我們並無任何計息借款，故資產負債比率並無意義。

11. 債務

借款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擔保、無擔保、有抵押或無抵押的未動用銀行融資、重大抵押、押記、債權證、借入資本、債務證券、貸款、銀行透支或其他類似債務、租購承擔、承兌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或承兌信貸。

或然負債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租賃負債

我們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辦公室。辦公室租賃經磋商後的年期主要介乎一至五年。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17.5百萬元。

12.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2年6月30日，我們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13.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資產抵押予任何人士或金融機構（2021年12月31日：無）。

14. 外匯風險

我們面臨若干貨幣風險產生的外匯風險。我們的呈報貨幣為人民幣，但我們的大部分經營交易、資產及負債以美元等其他貨幣計值，並面臨外匯風險。我們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關注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存款、超過原到期日三個月的定期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中，48.1%以美元計值、31.5%以港元計值及20.4%以人民幣計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5. 僱員及薪酬

於2022年6月30日，我們共有123名僱員。下表載列於2022年6月30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總數：

職能	僱員人數	佔總人數百分比
研發	73	59%
行政	39	32%
銷售及營銷	11	9%
總計	123	100%

我們與僱員單獨訂立僱傭合約，涵蓋工資、福利、股權激勵及終止理由等事宜。我們通常制定僱員薪酬待遇會包括薪金、花紅、股權激勵及津貼。我們的薪酬計劃旨在根據僱員的表現按特定客觀標準釐定彼等薪酬。我們亦根據適用法規及我們的內部政策向僱員提供福利。

本集團亦已採納股份激勵計劃，以向其僱員提供激勵及獎勵。

根據中國適用法規，我們為僱員參與退休金供款計劃、醫療保險計劃、失業保險計劃及人身傷害保險計劃。我們已根據適用法規作出充足撥備。此外，根據中國法規，我們每年繳納住房公積金、補充醫療保險基金及生育基金供款。

我們為新僱員提供正式及全面的公司及部門培訓，並進行在職培訓。我們亦不時向僱員提供培訓及發展計劃，以確保彼等知悉及遵守我們的各種政策及程序。部分培訓由不同組別及部門聯合進行，該等組別及部門職能不同，但在日常營運中彼此合作或互相支持。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的薪酬成本總額為人民幣157.4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94.6百萬元。

16. 庫務政策

我們的大部分現金來自股本融資。該等現金僅可投資於相對流動及低風險的工具，如銀行存款或貨幣市場工具。我們投資的主要目標是以高於現有銀行存款利率的收益率產生財務收入，並強調保本及維持流動性。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於2021年7月13日於聯交所成功上市。本集團自全球發售及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後）約為26.14億港元。本公司擬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的用途使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

下表載列全球發售及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的實際用途：

所得款項用途	佔所得款項	所得款項	截至2022年	截至2022年
	淨額總額		6月30日	6月30日
	百分比	淨額的分配	已動用金額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用於HBV功能性治癒項目	55%	1,437.6	95.1	1,342.5
— 為我們的核心產品BR11-179正在進行及計劃的臨床試驗、登記備案準備、里程碑付款以及商業化的其他相關步驟及活動提供資金	50%	1,306.9	80.8	1,226.1
• 為用於治療慢性HBV患者的BR11-179/BR11-835聯合療法正在進行及計劃的臨床試驗以及監管申報準備提供資金	20%	522.8	41.4	481.4
• 為用於治療慢性HBV患者的BR11179/PEG-IFN-α聯合療法計劃的臨床試驗及監管申報準備提供資金	16%	418.2	3.8	414.4
• 為BR11-179與其他具有互補作用機制的候選藥物的聯合療法計劃的臨床試驗及監管申報準備提供資金	8%	209.1	35.6	173.5
• 用於BR11-179的監管里程碑付款	1%	26.1	-	26.1
• 用於BR11-179的上市及商業化(作為單藥治療及/或聯合療法)	5%	130.7	-	130.7
— 用於為BR11-835正在進行及計劃的其他臨床試驗及登記備案準備提供資金	5%	130.7	14.3	116.4
用於HIV項目，為BR11-778及BR11-732正在進行及計劃的臨床試驗及登記備案準備提供資金	15%	392.1	81.8	310.3
用於MDR/XDR革蘭氏陰性菌感染項目	15%	392.1	25.9	366.2
— 為BR11-636、BR11-672及BR11-693正在進行及計劃的臨床試驗及登記備案準備提供資金	9%	235.2	17.4	217.8
— 用於BR11-636、BR11-672及BR11-693的監管里程碑付款	6%	156.9	8.5	148.4
為BR11-296正在進行及計劃的臨床試驗及登記備案準備提供資金	5%	130.6	54.1	76.5
用於我們的早期階段管線、業務發展計劃、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0%	261.4	261.4	-
總計		2,613.8	518.3	2,095.5

就上述本公司所得款項的計劃用途而言，本公司預計所得款項淨額將於2025年年底前全部動用。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概無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公司價值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中的準則作為其自身企業管治守則。於報告期內，除以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因此，委任Zhi Hong博士（「Hong博士」）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偏離上述守則條文。Hong博士，本集團創始人，在生物製藥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自本公司成立起即在此任職，Hong博士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業務、戰略發展及科學研究與開發。董事會認為，將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角色歸屬於Hong博士一人，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董事會亦認為，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由一人擔任可以促進戰略計劃的有效執行，並促進管理層與董事會之間的信息交流。

董事會的運作確保權力與授權平衡，而董事會乃由經驗豐富的多元化人才組成。董事會現時由一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其組成具有高度獨立性。董事會將繼續審閱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以評估是否有必要將主席和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分離。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公司守則」），其條款嚴格程度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經向董事作出具體詢問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公司守則所載必要規定。本公司並不知悉可能掌握本公司未公開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不遵守標準守則或公司守則的事件。

審閱中期報告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根據國際審計與鑑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前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共同審閱本公司採用的會計原則和政策，並已討論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和財務報告事項（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認為本集團的中期業績乃根據適用的會計準則、規則和條例編製，並已妥為作出適當披露。

董事資料變動

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3日的2021年年報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及第13.51B(1)條予以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變動詳情
羅永慶先生(已辭任)	羅永慶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大中華區總裁兼總經理以及騰盛華創首席執行官，均自2022年9月15日起生效。
Zhi Hong博士	Zhi Hong博士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但仍將留任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2年9月1日起生效。其亦不再擔任戰略委員會主席，自2022年9月30日起生效。
Axel Bouchon博士	Axel Bouchon博士已辭任非執行董事，且不再擔任戰略委員會成員，自2022年9月30日起生效。
李安康博士 (自2022年9月30日起委任生效)	除彼於本公司的現有職位外，李安康博士已獲委任為騰盛華創首席執行官，自2022年9月16日起生效，並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2年9月30日起生效。彼亦獲委任為戰略委員會主席，自2022年9月30日起生效。
楊台瑩博士	楊台瑩博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9月1日起生效。彼亦獲委任為審核及風險委員會聯合主席，自2022年9月1日起生效，並獲委任為戰略委員會成員，自2022年9月30日起生效。
Gregg Huber Alton先生	Gregg Huber Alton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自2022年9月1日起生效。
Martin J Murphy Jr博士	Martin J Murphy Jr博士不再擔任審核及風險委員會成員，自2022年9月1日起生效。
徐耀華先生	徐耀華先生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2年9月1日起生效。
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	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不再擔任Denali Therapeutics, Inc. (一家於美國納斯達克全球市場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DNLI))的董事，自2022年6月起生效。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有關董事資料上述變動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9月1日及2022年9月2日的公告。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董事資料並無其他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及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登記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最高 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相關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概約 股權百分比 ⁽¹⁾ (%)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的股份
Robert Taylor Nelsen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410,418	12.51	好倉
Zhi Hong ⁽³⁾	受託人	16,400,000	2.27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7,063,500	2.36	好倉
	全權信託創始人	16,000,000	2.21	好倉
羅永慶 ⁽⁴⁾	實益擁有人	10,375,500	1.44	好倉
Axel Bouchon ⁽⁵⁾	實益擁有人	84,000	0.01	好倉
Grace Hui Tang ⁽⁶⁾	實益擁有人	42,000	0.01	好倉
Martin J Murphy Jr ⁽⁷⁾	實益擁有人	42,000	0.01	好倉
徐耀華 ⁽⁸⁾	實益擁有人	42,000	0.01	好倉
Gregg Huber Alton ⁽⁹⁾	實益擁有人	42,000	0.01	好倉

附註：

1. 計算乃基於於2022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總數722,711,213股。
2. ARCH Venture Fund IX, L.P.直接持有45,205,210股股份。ARCH Venture Fund IX, L.P.的普通合夥人為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P.，而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P.的普通合夥人為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LC。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LC由多名個人擁有，其表決權分別由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我們的非執行董事）、Clinton Bybee先生及Keith Crandell先生各控制三分之一。此外，ARCH Venture Fund IX Overage, L.P.直接持有45,205,208股股份。ARCH Venture Fund IX Overage, L.P.的普通合夥人是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Overage, L.P.，而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Overage, L.P.的普通合夥人為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LC。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被視為於ARCH Venture Fund IX, L.P.及ARCH Venture Fund IX Overage, L.P.合共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Dr. Zhi Hong博士於合共49,463,500股股份中擁有及被視為擁有權益，包括(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因向其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其有權收取的最多12,000,000股股份，惟須遵守歸屬條件；(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因向其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其有權收取的最多4,152,500股股份，惟須遵守歸屬條件；(i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其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911,000股相關股份，惟須遵守歸屬條件；(iv)Jingfan Huang 2020年可撤銷信託及Zhi Hong 2020年可撤銷信託持有的16,400,000股股份，其為該等信託的受託人；及(v)Hong家族2020年不可撤銷信託持有的16,000,000股股份，其為該信託的授予人。
4. 羅永慶先生於合共10,375,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該等股份包括(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因向其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其有權收取的最多7,000,000股股份，惟須遵守歸屬條件；(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因向其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其有權收取的最多2,768,500股股份，惟須遵守歸屬條件；及(i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其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607,000股相關股份，惟須遵守歸屬條件。
5. Axel Bouchon博士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其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84,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惟須遵守歸屬條件。
6. Grace Hui Tang女士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其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42,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惟須遵守歸屬條件。
7. Martin J Murphy Jr博士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其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42,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惟須遵守歸屬條件。
8. 徐耀華先生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其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42,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惟須遵守歸屬條件。
9. Gregg Huber Alton先生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其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42,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惟須遵守歸屬條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6月30日，就董事所悉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於本公司備置的登記冊內登記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於本公司備置的登記冊內登記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股權 概約百分比 ⁽¹⁾ (%)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的股份
Booming Passion Limited ⁽²⁾	實益權益	105,821,112	14.64	好倉
Boyu Capital Fund III, L.P.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5,821,112	14.64	好倉
Boyu Capital General Partner III, L.P.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5,821,112	14.64	好倉
Boyu Capital General Partner III, Ltd.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5,821,112	14.64	好倉
Boyu Capital Group Holdings Ltd.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1,894,958	15.48	好倉
XYXY Holdings Ltd.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1,894,958	15.48	好倉
童小幟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1,894,958	15.48	好倉
ARCH Venture Fund IX, L.P. ⁽³⁾	實益權益	45,205,210	6.25	好倉
ARCH Venture Fund IX Overage, L.P. ⁽³⁾	實益權益	45,205,208	6.25	好倉
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P.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45,205,210	6.25	好倉
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Overage, L.P.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45,205,208	6.25	好倉
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LC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410,418	12.51	好倉
Clinton Bybee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410,418	12.51	好倉
Keith Crandell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410,418	12.51	好倉
6 Dimensions Capital, L.P. ⁽⁴⁾	實益權益	61,772,560	8.55	好倉
6 Dimensions Capital GP, LLC ⁽⁴⁾	受控制法團權益	65,011,612	9.00	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股權 概約百分比 ⁽¹⁾ (%)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的股份
YF Bright Insight Limited ⁽⁵⁾	實益權益	53,495,664	7.40	好倉
Yunfeng Fund III, L.P. ⁽⁵⁾	受控制法團權益	53,495,664	7.40	好倉
Yunfeng Investment III, Ltd. ⁽⁵⁾	受控制法團權益	53,495,664	7.40	好倉
馬雲 ⁽⁵⁾	受控制法團權益	53,495,664	7.40	好倉
虞鋒 ⁽⁵⁾	受控制法團權益	59,569,510	8.24	好倉
SC China Holding Limited ⁽⁶⁾	受控制法團權益	43,892,257	6.07	好倉
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 ⁽⁶⁾	受控制法團權益	43,892,257	6.07	好倉
沈南鵬 ⁽⁶⁾	受控制法團權益	44,862,102	6.21	好倉
Invesco Advisers, Inc. ⁽⁷⁾	投資經理	43,351,738	6.00	好倉

附註：

- 有關計算乃基於於2022年6月30日已發行共722,711,213股股份。
- Booming Passion Limited直接持有105,821,112股股份。Booming Passion Limited由Boyu Capital Fund III, L.P.全資擁有，Boyu Capital Fund III, L.P.的普通合夥人是Boyu Capital General Partner III, L.P.。Boyu Capital General Partner III, L.P.的普通合夥人為Boyu Capital General Partner III, Ltd.，由Boyu Capital Group Holdings Ltd.全資擁有。XYXY Holdings Ltd.為Boyu Capital Group Holdings Ltd.的控股股東，而童小幟先生則持有XYXY Holdings Ltd.的全部已發行在外股份。此外，Aqua Ocean Limited直接持有4,329,846股股份。Aqua Ocean Limited由Boyu Capital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全資擁有。Boyu Capital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的全部表決權均由Boyu Capit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而後者則由Boyu Capital Group Holdings Ltd.全資擁有。此外，Boyu Capital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直接持有1,744,000股股份。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i) Boyu Capital Fund III, L.P.、Boyu Capital General Partner III, L.P.及Boyu Capital General Partner III, Ltd.各自被視為於Booming Passion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ii) Boyu Capital Group Holdings Ltd.、XYXY Holdings Ltd.及童小幟先生各自被視為於Booming Passion Limited、Aqua Ocean Limited及Boyu Capital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合共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ARCH Venture Fund IX, L.P.直接持有45,205,210股股份。ARCH Venture Fund IX, L.P.的普通合夥人為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P.，而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P.的普通合夥人為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LC。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LC由多名個人擁有，其表決權分別由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我們的非執行董事）、Clinton Bybee先生及Keith Crandell先生各控制三分之一。

此外，ARCH Venture Fund IX Overage, L.P.直接持有45,205,208股股份。ARCH Venture Fund IX Overage, L.P.的普通合夥人是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Overage, L.P.，而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Overage, L.P.的普通合夥人為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LC。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ARCH Venture Partners IX, LLC、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如上述）、Clinton Bybee先生及Keith Crandell先生各自被視為於ARCH Venture Fund IX, L.P.及ARCH Venture Fund IX Overage, L.P.合共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6 Dimensions Capital, L.P.直接持有61,772,560股股份。6 Dimensions Capital, L.P.的普通合夥人為6 Dimensions Capital GP, LLC，而後者由多名人士擁有，彼等各持有少數權益。此外，6 Dimensions Affiliates Fund, L.P.直接持有3,239,052股股份。6 Dimensions Affiliates Fund, L.P.的普通合夥人是6 Dimensions Capital GP, LLC。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6 Dimensions Capital GP, LLC被視為於6 Dimensions Capital, L.P.及6 Dimensions Affiliates Fund, L.P.合共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5. YF Bright Insight Limited直接持有53,495,664股股份。YF Bright Insight Limited由Yunfeng Fund III, L.P.、其平行基金及若干共同投資基金分別擁有79.47%、20.03%及0.5%。Yunfeng Fund III, L.P.、其平行基金及共同投資基金的普通合夥人為Yunfeng Investment III, Ltd，Yunfeng Investment III, Ltd由虞鋒先生及馬雲先生分別擁有60%及40%。

此外，有魚環球有限公司直接持有6,073,846股股份。有魚環球有限公司由聯交所上市公司雲鋒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76）全資擁有。雲鋒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由Jade Passion Limited控股，而後者又由Key Imagination Limited控制。Key Imagination Limited由雲鋒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控制，而後者又由虞鋒先生控制。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i)Yunfeng Fund III, L.P.、Yunfeng Investment III, Ltd.及馬雲先生各自被視為於YF Bright Insight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及(ii)虞鋒先生被視為於YF Bright Insight Limited及有魚環球有限公司合共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6. SCC Venture VI Holdco, Ltd.直接持有22,344,337股股份。SCC Venture VI Holdco, Ltd.由Sequoia Capital China Venture Fund VI, L.P.全資擁有。Sequoia Capital China Venture Fund VI, L.P.的普通合夥人為SC China Venture VI Management, L.P.，而後者的普通合夥人為SC China Holding Limited。SC China Holding Limited是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後者的唯一股東為沈南鵬先生。

此外，SCC Growth V Holdco Q, Ltd.直接持有21,547,920股股份。SCC Growth V Holdco Q, Ltd.由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V, L.P.全資擁有。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V, L.P.的普通合夥人為SC China Growth V Management, L.P.，而後者的普通合夥人為SC China Holding Limited。

此外，N&J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及URM Management Limited分別直接持有968,255股股份及1,590股股份。N&J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及URM Management Limited的唯一股東均為沈南鵬先生。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i)SC China Holding Limited及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各自被視為於SCC Venture VI Holdco, Ltd.及SCC Growth V Holdco Q, Ltd.合共持有的股份中持有權益；及(ii)沈南鵬先生被視為於SCC Venture VI Holdco, Ltd.、SCC Growth V Holdco Q, Ltd.、N&J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及URM Management Limited合共持有的股份中持有權益。

7. Invesco Developing Markets Fund直接持有36,030,738股股份。Invesco Developing Markets Fund為一家在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登記的投資公司，並由Invesco Advisers, Inc.提供顧問服務，Invesco Advisers, Inc.是Invesco Ltd.的主要美國投資顧問附屬公司，在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登記為投資顧問。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Invesco Advisers, Inc.被視為於Invesco Developing Markets Fund持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連同Invesco Advisers, Inc.擔任投資顧問的其他各類基金及賬戶，於2022年6月30日，Invesco Advisers, Inc.作為投資經理合共控制43,351,738股股份。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Invesco Advisers, Inc.被視為於43,351,73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於本公司備置的登記冊內登記的權益或淡倉。

股份激勵計劃

我們已採納三種股份激勵計劃，即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於2018年10月30日經股東通過並採納，並隨後於2020年8月27日及2021年2月26日修訂。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旨在提供一種途徑，使本司可授出以權益結算獎勵以吸引、鼓舞、保留及獎勵若干幹部、職員、董事及其他合資格人士，並進一步將獎勵獲得者的權益與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結合起來，從而推動本公司的成功，增強股東的權益。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合資格參與人士

合資格參加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的人士包括經董事會或董事會委任的一個或多個委員會（「管理人」）釐定、授權及批准的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公司的幹部、董事、職員或顧問。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

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獎勵交付的相關股份總數上限為本公司35,816,502股每股面值0.000005美元的法定未發行普通股，相當於本公司於2022年6月30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4.96%，可就其他攤薄發行作出任何調整。

代價

承授人無需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獎勵支付任何代價。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並無具體行使期，有關購股權將於歸屬時可供行使。

釐定行使價

購股權的行使價可為基於本公司普通股面值的固定價格或與本公司普通股公平市值有關的可變價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的行使價介乎0.035美元至1.33美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的期限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於**2018年10月30日**開始(「有效日期」)，並將在有效日期十周年前一天的工作日終止。在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於所述到期日或董事會決定的更早日期終止後，將不會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授出額外獎勵，但是之前授出的獎勵(及管理人就此的權力，包括修訂有關獎勵的權力)，將根據其適用的條款及條件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的條款及條件仍為已授出未歸屬的獎勵。

未行使購股權

下表載列截至**2022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授予所有承授人的未行使購股權詳情。自上市日期直至**2022年6月30日**，概無授出購股權。有關於報告期購股權變動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

於**2022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本公司已授予本集團董事、僱員及顧問未行使購股權以認購**29,148,188**股股份，相當於**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4.03%**。概無參與人士獲授超出個人上限的購股權及概無向商品及服務的供應商授出購股權。

於報告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行使價 ⁷	授出日期	歸屬開始日期	於2022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於報告期	於報告期	於報告期	於報告期	於2022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附註
					及直至 2022年 6月30日 已授出的 購股權數目	及直至 2022年 6月30日 已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及直至 2022年 6月30日 已註銷的 購股權數目	及直至 2022年 6月30日 已失效的 購股權數目		
Zhi Hong博士	0.68美元	2020年9月18日	2020年10月31日	5,000,000	-	-	-	-	5,000,000	1
主席、首席執行官及 執行董事	0.68美元	2020年9月18日	2020年10月31日	3,000,000	-	-	-	-	3,000,000	2
執行董事	0.68美元	2020年9月18日	2020年9月18日	4,000,000	-	-	-	-	4,000,000	3
羅永慶先生 執行董事	0.13美元	2020年9月18日	2021年9月11日	7,000,000	-	-	-	-	7,000,000	4
僱員(合計)	0.035美元至 1.33美元	2018年10月30日至 2021年6月4日	2018年7月1日 至2022年6月7日	12,772,835	-	(2,399,742)	(818,482)	(6,038)	9,548,573	1、4、5、6
其他承授人(合計)	0.035美元至 1.33美元	2018年10月30日至 2021年5月14日	2018年7月1日至 2022年5月14日	633,615	-	(34,000)	-	-	599,615	1、6
總計：									29,148,188	

附註：

1. 根據歸屬時間安排，相應購股權下的股份將按**24**個基本相等的月月份額歸屬，首期於歸屬開始日期歸屬。
2. 根據歸屬時間安排，相應購股權下的股份將按**48**個基本相等的月月份額歸屬，首期於歸屬開始日期歸屬。
3. 根據歸屬時間安排，相應購股權下首批**1,333,334**股股份將於本集團取得相關獎勵協議所述四個里程碑成就之一後歸屬，第二批**1,333,334**股股份將於本集團取得剩餘三個里程碑成就之一後歸屬，而剩餘**1,333,332**股股份將於本集團取得剩餘兩個里程碑成就之一後歸屬。於各情況下，任何里程碑的達成與否將由董事會全權釐定。
4. 根據歸屬時間安排，將在歸屬開始日期歸屬相應購股權下**25%**的股份，相應購股權下剩餘**75%**的股份將按**36**個基本相等的月月份額歸屬，首期於歸屬開始日期所在月份的下個月的最後一天歸屬。
5. 根據歸屬時間安排並在滿足相關獎勵協議中規定的若干首次公開發售歸屬條件的前提下，將於完成首次公開發售的首個週年當日歸屬相應購股權下**25%**的股份，相應購股權下**75%**的股份將就相關承授人連續全職受僱於本公司的每個月度期間按連續**36**個相等的月月份額歸屬。
6. 根據歸屬時間安排，將在歸屬開始日期歸屬相應購股權下**100%**的股份。
7.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尚未上市，故股份收市價並不適用。
8. 於報告期緊接購股權獲行使前本公司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6.44**港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股東於**2021**年**6**月**22**日批准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集團向選定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鼓勵或獎勵。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合資格參與人士

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僱員、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客戶、供應商、代理、業務夥伴、合營企業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股份數目上限

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股份於聯交所開始交易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該**10%**限額相當於**70,620,092**股股份（「**一般計劃限額**」），相當於本公司於**2022年6月30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9.77%**。

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

一般計劃限額可隨時通過獲得股東在股東大會上的事先批准及／或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其他要求而更新。然而，更新後的一般計劃限額不得超過該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先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已註銷、失效或已行使的購股權）在計算更新後的一般計劃限額時將不計算在內。

每名參與人士上限

除非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名參與人士已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者）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的**1%**。

期限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將於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採納當日起計**10**年內有效，之後不得進一步批授購股權，惟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的條文仍然在所有其他方面有效，以致行使任何在終止計劃前所授購股權或在其他情況下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所載條文行使購股權得以生效。

行使價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參與人士可以按董事會釐定的價格於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後認購股份，但價格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a)**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示的股份收市價；**(b)**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示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c)**授出日期的股份面值。

代價

於接納授出購股權後須支付名義代價1.00港元及有關款項須於向承授人作出購股權授出要約日期起計5個營業日內作出。

於2022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未行使購股權以認購21,738,500股股份，相當於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3.01%。概無參與人士獲授超出個人上限的購股權及概無向商品及服務的供應商授出購股權。

於報告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購股權期限	行使價	於報告期及					於2022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於2022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緊接授出 日期之前的 股份收市價	附註
				於2022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於報告期及 直至2022年 6月30日 已授出的 購股權數目	於報告期及 直至2022年 6月30日 已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於報告期及 直至2022年 6月30日 已註銷的 購股權數目	於報告期及 直至2022年 6月30日 已失效的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數目				
Zhi Hong博士 主席、首席執行官及 執行董事	2021年9月17日	授出日期起計10年	47.60港元	4,152,500	-	-	-	-	4,152,500	47.60港元	1	
羅永慶先生 執行董事	2021年9月17日	授出日期起計10年	47.60港元	2,768,500	-	-	-	-	2,768,500	47.60港元	2	
僱員(合計)	2021年9月17日	授出日期起計10年	47.60港元	6,745,500	-	-	(776,500)	-	5,969,000	47.60港元	3	
	2021年12月3日	授出日期起計10年	43.41港元	876,000	-	-	-	-	876,000	42.70港元	4	
	2022年3月29日	授出日期起計10年	10.33港元	-	5,924,000	-	(327,500)	-	5,596,500	10.33港元	5	
	2022年6月24日	授出日期起計10年	9.16港元	-	2,376,000	-	-	-	2,376,000	9.16港元	6	
總計：									21,738,500			

附註：

1. 購股權的歸屬時間表如下：

- (i) 就已授出的262,500份購股權：25%於2022年9月17日歸屬；25%於2023年9月17日歸屬；25%於2024年9月17日歸屬；25%於2025年9月17日歸屬；及
- (ii) 3,890,000份購股權於2021年9月17日起計三年內歸屬，惟須達成若干於相關授出函件所規定由董事會釐定的本公司相關績效目標。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 購股權的歸屬時間表如下：
 - (i) 就已授出的175,000份購股權：25%於2022年9月17日歸屬；25%於2023年9月17日歸屬；25%於2024年9月17日歸屬；25%於2025年9月17日歸屬；及
 - (ii) 2,593,500份購股權於2021年9月17日起計三年內歸屬，惟須達成若干於相關授出函件所規定由董事會釐定的本公司相關績效目標。
3. 購股權的歸屬時間表如下：
 - (i) 就已授出的3,115,500份購股權而言：25%於各承授人僱傭開始日期或晉升日期的第一週年當日歸屬；25%於各承授人僱傭開始日期或晉升日期的第二週年當日歸屬；25%於各承授人僱傭開始日期或晉升日期的第三週年當日歸屬；25%於各承授人僱傭開始日期或晉升日期的第四週年當日歸屬；
 - (ii) 就已授出的593,000份購股權而言：5%將於2022年9月17日歸屬；10%將於2023年9月17日歸屬；40%將於2024年9月17日歸屬；及45%將於2025年9月17日歸屬；及
 - (iii) 4,468,000份購股權將於2021年9月17日起計三年內歸屬，惟須達成於承授人的相關授出函件中訂明的由董事會釐定的與本公司有關的若干績效目標。
4. 購股權的歸屬時間表如下：
 - (i) 就已授出的674,000份購股權而言：25%於各承授人僱傭開始日期或晉升日期的第一週年當日歸屬；25%於各承授人僱傭開始日期或晉升日期的第二週年當日歸屬；25%於各承授人僱傭開始日期或晉升日期的第三週年當日歸屬；25%於各承授人僱傭開始日期或晉升日期的第四週年當日歸屬；及
 - (ii) 202,000份購股權將於僱傭開始日期起計三年內歸屬，惟須達成於承授人的相關授出函件中訂明的由董事會釐定的與本公司有關的若干績效目標。
5. 購股權的歸屬時間表如下：
 - (i) 就已授出的966,000份購股權：25%於各承授人的晉升日期的第一週年當日歸屬；25%於各承授人的晉升日期的第二週年當日歸屬；25%於各承授人的晉升日期的第三週年當日歸屬；25%於各承授人的晉升日期的第四週年當日歸屬；
 - (ii) 就已授出的1,938,500份購股權：25%於各承授人的僱傭開始日期的第一週年當日歸屬；25%於各承授人的僱傭開始日期的第二週年當日歸屬；25%於各承授人的僱傭開始日期的第三週年當日歸屬；25%於各承授人的僱傭開始日期的第四週年當日歸屬；
 - (iii) 就已授出的1,396,500份購股權而言：5%於2023年3月29日歸屬；10%於2024年3月29日歸屬；40%於2025年3月29日歸屬；45%於2026年3月29日歸屬；
 - (iv) 就已授出的1,350,500份購股權而言：25%於2023年3月29日歸屬；25%於2024年3月29日歸屬；25%於2025年3月29日歸屬；25%於2026年3月29日歸屬；

- (v) 135,500份購股權將於各承授人僱傭開始日期起計三年內在本集團達成董事會釐定的若干項目里程碑(於承授人的相關授出函件中訂明)後歸屬；及
- (vi) 137,000份購股權將於各承授人僱傭開始日期起計三年內在本集團達成董事會釐定的若干市值里程碑(於承授人的授出函件中訂明)後歸屬。

6. 購股權的歸屬時間表如下：

- (i) 就已授出的2,313,500份購股權：25%於各承授人的僱傭開始日期的第一週年當日歸屬；25%於各承授人的僱傭開始日期的第二週年當日歸屬；25%於各承授人的僱傭開始日期的第三週年當日歸屬；25%於各承授人的僱傭開始日期的第四週年當日歸屬；及
- (ii) 就已授出的62,500份購股權：25%於各承授人的晉升日期的第一週年當日歸屬；25%於各承授人的晉升日期的第二週年當日歸屬；25%於各承授人的晉升日期的第三週年當日歸屬；25%於各承授人的晉升日期的第四週年當日歸屬；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股東於2021年6月22日批准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旨在為參與人士提供獲得本公司專有權益之機會，並鼓勵參與人士致力提升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份之價值，令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整體受惠。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將於上市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

於2022年1月20日，本公司(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授予83名承授人3,890,25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其中，252,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AMLOne UG(有限責任)(與Axel Bouchon博士向本公司提供的服務有關)、Martin J Murphy Jr博士、Grace Hui Tang女士、徐耀華先生及Gregg Huber Alton先生；及(ii)經本公司獨立股東於2022年6月22日(星期三)舉行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批准，授予Zhi Hong博士及羅永慶先生1,518,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20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9日的通函。

於2022年3月29日，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67名承授人授出2,033,5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9日的公告。

於2022年6月24日，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20名承授人授出981,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24日的公告。

根據上市規則持續披露責任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的任何披露責任。

Deloitte.

德勤

致騰盛博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我們已審閱第44至66頁所載騰盛博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截至2022年6月30日的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閱業務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國際審閱業務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按照國際核數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故我們不能保證將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2年8月23日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4	38,228	46,280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34,035)	(9)
研發開支		(258,484)	(157,611)
行政開支		(95,467)	(67,990)
銷售及營銷開支		(15,37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		-	(2,751,575)
財務成本	6	(480)	(893)
上市開支		-	(21,781)
除稅前虧損	7	(365,614)	(2,953,579)
所得稅開支	8	-	-
期內虧損		(365,614)	(2,953,579)
其他綜合收益(開支)：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將功能貨幣換算至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173,492	25,1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股本工具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22,780)	8,918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150,712	34,076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2,785)	(1,953)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		147,927	32,123
期內綜合開支總額		(217,687)	(2,921,456)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47,587)	(2,953,177)
非控股權益		(18,027)	(402)
		(365,614)	(2,953,579)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綜合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99,660)	(2,921,054)
非控股權益		(18,027)	(402)
		(217,687)	(2,921,456)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元)	9	(0.48)	(14.86)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9,959	12,573
使用權資產	11	16,520	20,862
無形資產		8,148	9,50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2	128,946	117,79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本工具	13	12,477	34,241
租賃按金	14	2,786	2,786
		178,836	197,758
流動資產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71,031	58,882
受限制銀行存款	15	2,474	319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15	253,276	499,64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	2,966,195	2,855,093
		3,292,976	3,413,94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6	271,241	218,860
租賃負債		9,267	8,969
遞延收入		27,840	52,884
		308,348	280,713
流動資產淨值		2,984,628	3,133,22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163,464	3,330,986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8,204	12,647
遞延收入		4,583	7,083
		12,787	19,730
淨資產		3,150,677	3,311,25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23	23
股份溢價及儲備		3,200,329	3,342,88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200,352	3,342,904
非控股權益		(49,675)	(31,648)
權益總額		3,150,677	3,311,256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投資					股份		小計	非控股權益	(虧絀)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支付儲備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經審核)	7	74,332	18,529	77,922	(75,917)	40,887	(1,874,049)	(1,738,289)	(4,413)	(1,742,702)
期內虧損	-	-	-	-	-	-	(2,953,177)	(2,953,177)	(402)	(2,953,579)
其他綜合收益	-	-	8,918	23,205	-	-	-	32,123	-	32,123
期內綜合收入(開支)總額	-	-	8,918	23,205	-	-	(2,953,177)	(2,921,054)	(402)	(2,921,456)
歸屬受限制普通股	-	5,264	-	-	-	(5,264)	-	-	-	-
確認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	-	-	-	-	27,391	-	27,391	-	27,391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7	79,596	27,447	101,127	(75,917)	63,014	(4,827,226)	(4,631,952)	(4,815)	(4,636,767)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23	9,317,066	12,457	26,127	(75,917)	101,046	(6,037,898)	3,342,904	(31,648)	3,311,256
期內虧損	-	-	-	-	-	-	(347,587)	(347,587)	(18,027)	(365,614)
其他綜合(開支)收益	-	-	(22,780)	170,707	-	-	-	147,927	-	147,927
期內綜合(開支)收益總額	-	-	(22,780)	170,707	-	-	(347,587)	(199,660)	(18,027)	(217,687)
歸屬受限制普通股	-	2,140	-	-	-	(2,140)	-	-	-	-
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	-	577	-	-	-	(577)	-	-	-	-
行使購股權	-	8,994	-	-	-	(5,874)	-	3,120	-	3,120
確認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	-	-	-	-	53,988	-	53,988	-	53,988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3	9,328,777	(10,323)	196,834	(75,917)	146,443	(6,385,485)	3,200,352	(49,675)	3,150,677

附註：其他儲備指對非控股權益作出的調整，以反映於本公司注資(導致其於附屬公司的權益增加)後應佔該附屬公司負債淨額賬面值的相關變動。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68,944)	(601,964)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10,343	620
收取貨幣市場基金的回報	1,023	51
存入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253,276)	–
提取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499,647	20,000
存入受限制銀行存款	(2,155)	–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	3,43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1,771)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55,582	22,334
融資活動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3,120	–
支付租賃負債	(4,145)	(3,948)
已付利息	(480)	(893)
發行C系列優先股所得款項(如2021年年報附註23所界定)	–	1,002,455
支付遞延發行成本	–	(62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505)	996,9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4,867)	417,364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55,093	1,034,965
匯率變動的影響	125,969	(7,513)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66,195	1,444,816

1. 一般資料

騰盛博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12月8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7月1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和主要營業地的地址分別為PO Box 309, Uglu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海淀區永泰莊北路1號中關村東升國際科學園7號樓3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致力於推進重大傳染病和其他疾病的治療,這些疾病在中國和世界範圍內具有重大公共衛生負擔。本集團總部位於中國和美利堅合眾國(「美國」),主要專注於開發傳染病及中樞神經系統疾病治療方法。

本公司及其於美國註冊成立的經營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中國經營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為人民幣,原因是其最適合股東及投資者的需要。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要求編製。

於批准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資源於可見將來繼續經營。因此,彼等於編製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但若干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

除因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導致的新增會計政策外,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一致。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在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就編製本集團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這些修訂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強制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之後的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的年度改進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當期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對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經確認為本集團首席執行官。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覆核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編製的本集團整體業績及整體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只有一個可呈報分部且僅呈列實體範圍的披露資料。

地區資料

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均位於中國。

4.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貼(附註)	27,885	45,660
銀行利息收入	10,343	620
	38,228	46,280

附註：政府補貼包括來自中國政府專門用於研發活動的獎勵及其他補貼，並於符合所附條件後確認。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並無收到任何政府補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於2022年6月30日，政府補貼人民幣32.4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60.0百萬元)尚未完全達到相關條件，因此，該等政府補貼已遞延並入賬為遞延收入。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外匯虧損淨額	(39,846)	(64)
貨幣市場基金的公允價值收益	1,023	5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4,788	-
	(34,035)	(9)

6.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的利息	480	893

7. 除稅前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14	2,415
使用權資產折舊	4,342	4,222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研發開支)	1,358	1,358

8.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公司的經營附屬公司於此兩個期間並無應課稅利潤，故概無作出所得稅開支撥備。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2021年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人民幣千元)	(347,587)	(2,953,177)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計)	721,780	198,737

截至2021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計算不包括本公司未歸屬的受限制普通股。有關該等受限制普通股的詳情載於附註18。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計算並無假設行使購股權、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及受限制普通股，原因是假設行使及歸屬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假設附註17披露的股份拆細已於2021年1月1日實施而釐定。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計算並無假設轉換優先股、行使購股權及歸屬受限制普通股，原因是假設轉換、行使及歸屬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10.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並無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71,000元)，並無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並無添置使用權資產(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034,000元)，並無出售使用權資產。

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2年6月30日，該等款項指對致力於傳染病的一家美國上市實體及兩家美國非上市實體（2021年12月31日：三家非上市）的投資。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添置權益投資（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按市場報價計量。該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乃使用附註20所披露的估值技術確定。

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該等款項指於在納斯達克全球市場上市的一家生物製藥公司的上市權益投資。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添置，亦無出售該等權益投資（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乃使用附註20所披露的估值技術確定。

14. 租賃按金／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可收回增值稅	52,089	45,537
預付款項	11,114	7,365
應收利息	5,625	4,873
租金及其他按金	2,786	2,786
其他應收款項	2,203	1,107
	73,817	61,668
分析為：		
非即期	2,786	2,786
即期	71,031	58,882
	73,817	61,668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受限制銀行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2022年6月30日，受限制銀行存款指就貨幣市場基金及購股權計劃信託而受限制的銀行存款，及按年利率0.01%至0.03%（2021年12月31日：0.01%）計息。

於2022年6月30日，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按固定年利率2.35%（2021年12月31日：0.16%至2.55%）計息。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所持現金、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銀行存款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低波動資產淨值貨幣市場基金。於2022年6月30日，短期銀行存款按介乎0.42%至2.80%（2021年12月31日：0.05%至0.30%）的市場年利率計息。

16. 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關研發開支的應付款項	202,822	44,111
應計研發開支	34,074	136,835
應付工資	19,862	23,840
應計發行成本	10,738	10,201
其他應付稅項	1,284	1,653
有關以下各項的其他應付款項		
— 法律及專業人員費用	1,384	1,042
— 其他	1,077	1,178
	271,241	218,860

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本集團有關研發開支的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天	39,247	43,327
31至60天	10,387	780
61至90天	144,161	4
超過90天	9,027	—
	202,822	44,111

17. 股本

	股份數目				
	A類	B類	普通股	總計	股本 美元
法定					
每股0.00001美元(於股份拆細前) 及每股0.000005美元(於股份 拆細後)的普通股					
於2021年1月1日(經審核)	317,357,841	20,000,000	-	337,357,841	3,374
於2021年2月26日之 增加法定普通股股本(附註i)	40,733,068	30,000,000	191,909,091	262,642,159	2,626
重新指定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 為普通股	(358,090,909)	(50,000,000)	408,090,909	-	-
股份拆細(附註ii)	-	-	600,000,000	600,000,000	-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022年1月1日(經審核)及 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	-	1,200,000,000	1,200,000,000	6,000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股本(續)

	A類			B類			普通股			總計			同等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	金額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	金額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	金額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	金額	數目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1年1月1日(經審核)及													
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01,898,757	0.00001	1,019	6,750,001	0.00001	67	-	-	-	108,648,758	0.00001	1,086	7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	-	-	-	-	-	720,292,216	0.000005	3,602	720,292,216	0.000005	3,602	23
就行使購股權發行普通股 (附註18)	-	-	-	-	-	-	2,433,742	0.000005	12	2,433,742	0.000005	12	-*
就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發行普通股(附註18)	-	-	-	-	-	-	57,755	0.000005	-**	57,755	0.000005	-**	-*
購回及註銷普通股(附註iii)	-	-	-	-	-	-	(72,500)	0.000005	-**	(72,500)	0.000005	-**	-*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	-	-	-	-	-	722,711,213	0.000005	3,614	722,711,213	0.000005	3,614	23

* 少於人民幣1,000元。

** 少於1,000美元。

附註：

- (i) 於2021年2月26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增至6,000美元，分為600,000,000股股份，包括(i)358,090,909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A類普通股，(ii)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B類普通股，(iii)86,513,192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定義見2021年年報附註23)，(iv)68,592,199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B系列優先股(定義見2021年年報附註23)，及(v)36,803,7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C系列優先股(定義見2021年年報附註23)。
- (ii)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21年6月22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法定股本拆細為2股每股面值0.000005美元的股份，因此於拆細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6,000美元，分為1,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5美元的股份(「股份拆細」)。
- (iii)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本公司獲授受限制普通股的僱員辭任後，本公司購回並註銷該名僱員持有的72,500股股份(即受限制普通股未歸屬部分)，並從本公司庫存股份及股本中扣除人民幣2元。

18. 股份支付的交易

受限制普通股

於2018年6月19日，為提供獎勵及激勵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本公司向一名董事發行12,600,000股基於時間的受限制普通股（於股份拆細前）及3,500,000股基於里程碑的受限制普通股（於股份拆細前）及向本集團主要管理層（統稱「受限制人士」）發行6,525,000股基於時間的受限制普通股（於股份拆細前），總對價約人民幣1,000元（於股份拆細前，每股0.00001美元）。

本公司將有權於受限制人士僱傭終止後或其自願終止與本公司的僱傭後於歸屬期間向受限制人士按初步發行價購回未歸屬股份（「購回權」）。

所有受限制普通股均不可轉讓及將不受於終止購回權之前受限制人士直接或間接以任何方式進行的出售、轉讓、預期、讓與、評估、質押、產權負擔或押記所規限。上述安排已作為股份支付的交易入賬。因此，本集團計量於授出日期未歸屬受限制普通股的公允價值及就各個單獨歸屬部分的未歸屬受限制普通股於歸屬期內將有關金額確認為補償開支。基於時間的受限制普通股應於授出日期首個週年歸屬四分之一(25%)及餘下部分於之後36個月歸屬期每月按比例歸屬。基於里程碑的受限制普通股將於以下之較早日期歸屬(i)B系列優先股發行完成及C系列優先股發行完成，其估值高於在國際認可的交易所的B系列優先股或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以較早者為準）；或(ii)授予日期的五週年。預期歸屬期乃由本公司董事根據各項業績條件之最可能的結果進行估計。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除本公司已購回及註銷的72,500股（2021年：零）受限制普通股外，餘下受限制普通股已歸屬（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390,625股受限制普通股）。

18. 股份支付的交易(續)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於2021年6月22日，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經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獲批准並採納。本公司董事可不時全權酌情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合資格人士作出股份獎勵要約(包括受限制股份或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整體數目限制為**35,310,046**股股份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向任何合資格人士獎勵的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於2021年7月13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

已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之歸屬條件為合資格人士於授出日期後所有時間以及歸屬日期當日仍為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人士。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已授出之受限制股份單位包括基於時間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基於里程碑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且合同年期為**10**年。就基於時間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批次不同，歸屬期亦不同，詳情載列如下：

- (i) 於歸屬開始日期的首個、第二、第三及第四週年每次歸屬四分之一(**25%**)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 (ii) 於歸屬開始日期的首個、第二、第三及第四週年每次歸屬百分之五(**5%**)、百分之十(**10%**)、百分之四十(**40%**)及百分之四十五(**45%**)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 (iii) 於歸屬開始日期的首個、第二及第三週年每次歸屬三分之一(**33.3%**)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里程碑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預期歸屬期乃由本公司董事根據各項業績條件之最可能的結果進行估計。

受讓人於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後方可擁有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任何權益或權利。

股份獎勵為受讓人個人所有，不得轉讓或出讓，受讓人亦不得以任何形式，將相關股份獎勵(或在歸屬受限制股份獎勵、據此發行股份前)出售、轉讓、抵押、按揭、設立產權負擔或就此以任何其他人士為受益人出售或創設任何利益或訂立任何協議。

於2022年1月20日、2022年3月29日及2022年6月24日，本集團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分別向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發行**5,408,250**份、**2,033,500**份及**981,000**份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本公司股份緊接授出日期2022年1月20日、2022年3月29日及2022年6月24日前的收市價分別為**22.75**港元、**9.46**港元及**9.16**港元。於授出日期釐定的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乃按可觀察市價計量，市價分別為**22.75**港元、**9.46**港元及**9.16**港元。

18. 股份支付的交易(續)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續)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報告期的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變動。

	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於2021年1月1日(經審核)、2021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及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
已授出	8,422,750
已歸屬	(57,755)
已沒收	(439,995)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7,925,000

本公司權益結算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激勵計劃」)乃根據於2018年10月30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激勵計劃的主要目的為促進本公司的成功及其股東的利益，方式為提供一種渠道，使本公司可授出權益結算獎勵以吸引、激勵、挽留及獎勵僱員、董事及顧問(「合資格人士」)並進一步將合資格人士的利益與本公司股東整體的利益連接。

激勵計劃授出以下類別股份獎勵：(i)購股權；(ii)股份升值權；(iii)受限制股份獎勵及(iv)其他股份獎勵。本公司董事批准本公司3,408,251股B類無投票權普通股(股份拆細前)，其中可根據激勵計劃授出股份獎勵。於2021年2月19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決議案以增加激勵計劃的能力至17,908,251股B類無投票權普通股(股份拆細前)。

2021年6月22日，本公司進行股份拆細，據此，本公司法定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兩股每股面值0.000005美元的股份。每份購股權拆細為兩份購股權。

為令本集團向選定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鼓勵或獎勵，於2021年6月22日，本公司全體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通過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股份支付的交易(續)

本公司權益結算購股權計劃(續)

以下為於報告期根據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發行在外購股權的變動詳情：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購股權	受讓人姓名	授出日期	歸屬期	可行使期	行使價	於2022年 1月1日 發行在外	期內 已授出	期內 已行使	期內 已沒收	於2022年 6月30日 發行在外
基於時間										
購股權A	顧問及僱員	30.10.2018	附註i	附註iii	0.035美元	2,400,000	-	(675,406)	(64,594)	1,660,000
購股權B	顧問及僱員	3.4.2019 - 16.9.2019	附註i	附註iii	0.05美元	828,666	-	(163,685)	(6,981)	658,000
購股權C	僱員	4.2.2020 - 11.12.2020	附註i	附註iii	0.13美元 - 0.68美元	21,876,984	-	(1,533,903)	(550,029)	19,793,052
購股權D	顧問及僱員	18.2.2021 - 3.12.2021	附註i	附註iii	0.68美元 - 1.33美元	5,804,800	-	(60,748)	(604,416)	5,139,636
購股權E	顧問及僱員	29.3.2022 - 24.6.2022	附註i	附註iii	43.41港元 - 47.60港元 9.16港元 - 10.33港元	-	8,027,500	-	(327,500)	7,700,000
小計						30,910,450	8,027,500	(2,433,742)	(1,553,520)	34,950,688
基於里程碑										
購股權F	僱員	18.9.2020	附註ii	附註iii	0.13美元 - 0.68美元	5,200,000	-	-	-	5,200,000
購股權G	僱員	4.6.2021 - 3.12.2021	附註ii	附註iii	1.06美元 43.41港元 - 47.60港元	10,838,500	-	-	(375,000)	10,463,500
購股權H	僱員	29.3.2022	附註ii	附註iii	10.33港元	-	272,500	-	-	272,500
小計						16,038,500	272,500	-	(375,000)	15,936,000
總計						46,948,950	8,300,000	(2,433,742)	(1,928,520)	50,886,688
於期末可予行使										13,267,291
加權平均行使價						2.18美元	1.28美元	0.20美元	2.91美元	2.09美元

18. 股份支付的交易(續)

本公司權益結算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購股權	受讓人姓名	授出日期	歸屬期	可行使期	行使價	於2021年		於2021年		
						1月1日 發行在外	期內 已授出	期內 已行使	期內 已沒收	6月30日 發行在外
基於時間										
購股權A	顧問及僱員	30.10.2018	附註i	附註iii	0.07美元	1,405,000	-	-	-	1,405,000
購股權B	顧問及僱員	3.4.2019 - 16.9.2019	附註i	附註iii	0.1美元	657,000	-	-	(27,417)	629,583
購股權C	僱員	4.2.2020 - 11.12.2020	附註i	附註iii	0.26美元 - 1.36美元	11,243,200	-	-	(111,333)	11,131,867
購股權D	顧問及僱員	18.2.2021 - 4.6.2021	附註i	附註iii	1.36美元 - 2.66美元	-	1,080,400	-	(20,000)	1,060,400
小計						13,305,200	1,080,400	-	(158,750)	14,226,850
基於里程碑										
購股權E	僱員	18.9.2020	附註ii	附註iii	0.26美元 - 1.36美元	2,600,000	-	-	-	2,600,000
購股權F	僱員	4.6.2021	附註ii	附註iii	2.12美元	-	30,000	-	-	30,000
小計						2,600,000	30,000	-	-	2,630,000
總計						15,905,200	1,110,400	-	(158,750)	16,856,850
於期末可予行使										2,925,355
加權平均行使價						0.77美元	1.84美元	-	0.85美元	0.84美元

附註：

- (i) 向本集團僱員或與本集團訂立合約安排提供與本集團僱員提供的類似服務的顧問授出購股權。於歸屬期1 - 4年內根據歸屬時間表作出歸屬。
- (ii) 基於里程碑的購股權須待達成指定表現目標(包括但不限於若干候選藥物及本集團於指定時間的營銷授權、達成若干候選藥物的主要合作、達成若干候選藥物的商業收益目標、於指定時間達成若干候選藥物的概念驗證階段目標、於指定時間開始若干候選藥物的臨床階段、於指定時間達成若干候選藥物的對外許可、達成許可目標、達成若干研究目標、完成上市、達成市值目標、實現特定概念驗證的治療潛力及於指定時間達成銷售目標)後，方可有條件歸屬。預期歸屬期乃由本公司董事基於最可能的表現條件結果估計。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股份支付的交易(續)

本公司權益結算購股權計劃(續)

(iii) 每項已歸屬購股權可於相關購股權的歸屬日期至該購股權授出日十週年期間內行使。

於報告期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採用二叉樹模型釐定。該等公允價值及模型相應輸入數據載列如下：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已授出 購股權	授出日期購股權 每股公允價值	行使價	波幅	預期年期	無風險利率	股息 收益率	授出日期 公允價值
購股權E	5.08港元–5.54港元	9.16港元–10.33港元	65.08%–65.94%	10年	2.24%–3.09%	0%	42,735,390港元
購股權H	5.13港元–5.19港元	10.33港元	65.08%	10年	2.24%	0%	1,406,100港元

本公司董事基於到期年期(相當於購股權年期)的美國國債的收益率估計無風險利率。波幅乃基於可資比較公司歷史波幅(期限與購股權的到期時間相稱)的平均值於授出日期估計。股息收益率乃基於管理層於授出日期的估計。模型所用預期年期已根據管理層就不可轉讓的影響、行使限制及行為考量作出的最佳估計作出調整。

19.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酬金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其他主要管理層人員的中期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福利	26,368	17,73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41	380
股份支付的付款	32,656	31,232
	59,565	49,344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由本公司董事參考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20.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附註提供有關本集團如何釐定各項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之資料。

(i) 按經常性基準的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附註	公允價值於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202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上市股權投資	附註13	12,477	34,241	第一級	活躍市場的交易價格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上市股權投資	附註12	61,294	53,522	2022年6月30日： 第一級(2021年 12月31日： 第二級)	2022年6月30日： 活躍市場的交易價格 2021年12月31日： 近期交易價格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附註12	3,694	3,509	第二級	近期交易價格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附註12	63,958	60,759	第三級	市場比較方法－於此比較方法中，公允價值乃經參考P/研發倍數後釐定	2022年6月30日： 貼現率31% (附註i)及P/ 研發倍數1.00 (附註ii) 2021年12月31日： 貼現率31%及 P/研發倍數 1.6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貨幣市場基金	附註15	828,666	1,011,649	第二級	根據基金的資產淨值(經參考相關投資組合的可觀察及報價釐定)	不適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i) 按經常性基準的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續)

附註：

- (i) 使用的貼現率單獨輕微上升將導致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計量輕微上升，反之亦然。倘貼現率上升／下降0.5%至31.5%/30.5%，且保持所有其他變量不變，則非上市股權投資於2022年6月30日的賬面值將減少或增加人民幣490,000元。
- (ii) 使用的價格對累計研發開支(「P／研發」)倍數單獨輕微增加將導致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計量輕微增加，反之亦然。倘P／研發倍數上升／下降5%至1.06/0.95，且保持所有其他變量不變，則非上市股權投資於2022年6月30日的賬面值將增加或減少人民幣3,382,000元。

(ii)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對賬

於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公允價值變動未變現。

於報告期，優先股第三級計量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對賬列於下表：

	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經審核)	2,403,022
發行C系列優先股	1,002,455
公允價值變動	2,751,575
匯兌調整	(31,876)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6,125,176
	非上市 股權投資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60,759
匯兌調整	3,199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63,958

20.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iii) 按經常性基準的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21. 期後事件

除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者外，於期末之後發生以下重大事件：

於2018年5月，本公司與Vir Biotechnology, Inc. (「Vir」，一家股票於納斯達克全球市場上市的公司) 簽訂合作、選擇權及許可協議(「Vir許可協議」)，據此，本公司獲授選擇權，取得若干Vir項目於中國、香港、澳門及台灣(「大中華區」)的獨家權利。於2022年7月4日，本公司向Vir Biotechnology, Inc. 行使其選擇權，引進VIR-3434，有權大中華區對其進行獨家開發和商業化。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同日公告。

根據Vir許可協議條款，在行使VIR-3434的選擇權後，本集團將支付相關選擇權行使費、監管和商業化等里程碑費用，以及基於淨銷售額的分級特許權使用費，特許權使用費率介於百分之十幾到百分之二十幾之間，此類特許權使用費率或付款須進行若干特定條件下的減免和抵扣。於2022年7月2日，本公司支付並資本化選擇權行使費20,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33,726,000元)。

釋義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ACTIV-2」	指	加速COVID-19治療干預及疫苗項目項下的門診單克隆抗體及其他療法的臨床試驗
「AIDS」	指	獲得性免疫缺陷綜合徵，定義為HIV感染，其中CD4 + T細胞計數低於200/μL或出現與HIV感染相關的特定疾病
「AN2」	指	AN2 Therapeutics, Inc.，一家於美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納斯達克全球市場上市（納斯達克股份代號：ANTX）
「ART」	指	抗逆轉錄病毒療法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及風險委員會
「BLA」	指	生物製劑許可申請
「BLI」	指	β-內酰胺酶抑制劑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CD4」	指	分化群抗原4
「CDE」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審評中心
「CDMO」	指	合約開發及製造機構，一家為製藥行業的其他公司提供合約服務的公司，提供從藥物開發到藥品製造的全面的服務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台灣地區
「CMO」	指	合約生產機構，一家為製藥行業的其他公司提供合約服務的公司，提供藥品生產服務
「CNS」	指	中樞神經系統，由大腦及脊髓組成的神經系統的一部分

「本公司」或「我們」	指	騰盛博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稱BiiG Therapeutics Limited及B.I.G. Therapeutics Limited），一家於2017年12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為2137
「核心產品」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18A章所賦予的涵義
「COVID-19」	指	2019年新型冠狀病毒肺炎，一種由命名為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的新型病毒2 SARS-CoV-2引起的疾病
「華潤醫藥商業」	指	華潤醫藥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CRO」	指	合約研究組織，一家以外判研究服務合約方式向製藥、生物科技及醫療設備行業提供支持的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DNA」	指	脫氧核糖核酸
「EFdA」或「Islatravir」	指	NRTTI及治療HIV感染的試驗藥
「ESG」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
「EUA」	指	緊急使用授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
「全球發售」	指	股份的香港首次公开发售及國際發售
「GMP」	指	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
「大中華區」	指	中國內地、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台灣地區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GSK」	指	GlaxoSmithKline plc.，一家在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GSK）
「HBeAg」	指	乙型肝炎e抗原

釋義

「HBsAg」	指	乙型肝炎表面抗原
「HBV」	指	乙型肝炎病毒
「HIV」	指	人類免疫缺陷病毒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或港仙，香港的法定貨幣
「人力資源」	指	人力資源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IND」	指	臨床研究用新藥或臨床研究用新藥申請，在中國亦被稱為臨床試驗申請或在澳大利亞被稱為臨床試驗通知書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1年7月13日，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股份獲准於聯交所開始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MAC」	指	鳥分枝桿菌複合群，一種由兩種細菌引起的感染
「MARCH」	指	單克隆抗體與siRNA聯合療法用於治療乙肝
「MBL」	指	金屬-β-內酰胺酶，一種於其活性部位使用兩個鋅離子之一的亞類β-內酰胺酶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MDD」	指	重度抑鬱症
「MDR/XDR」	指	多重耐藥／廣泛的耐藥性
「MRCT」	指	多區域臨床試驗
「MSCI」	指	MSCI Inc.，一家美國金融公司

「NDA」	指	新藥申請
「國家藥監局」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
「NNRTI」	指	非核苷類逆轉錄酶抑制劑，一種用於治療HIV感染或AIDS的ART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NRTI」	指	核苷類逆轉錄酶抑制劑，一種用於治療HIV感染或AIDS的ART
「NTM」	指	非結核分支桿菌
「PEG-IFN- α 」	指	聚乙二醇干擾素 α
「PK」	指	藥物代謝動力學
「首次公開發售後 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6月22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6月22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PPD」	指	產後抑鬱症
「首次公開發售前 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8年10月30日批准並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
「QIDP」	指	合格傳染病產品
「Qpex」	指	Qpex Biopharma Inc.，一家於美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的公司
「報告期」	指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RNA」	指	核糖核酸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

釋義

「研發」	指	研究與開發
「SAD/MAD」	指	單次上升劑量及多次上升劑量
「SARS-CoV-2」	指	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冠狀病毒2
「SBL」	指	絲氨酸－內酰胺酶，是一組與青霉素結合蛋白共享若干高度保守氨基酸序列的酶，作為分解多種β－內酰胺藥物（包括碳青霉烯）的催化劑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激勵計劃」	指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統稱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國藥控股」	指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股份代號：1099）上市
「siRNA」	指	小分子干擾RNA，有時稱為短干擾RNA或沉默RNA，一類雙鏈非編碼RNA分子
「戰略委員會」	指	董事會戰略委員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TB」	指	結核病，一種由細菌引起的傳染性感染
「騰盛華創」	指	騰盛華創醫藥技術（北京）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5月26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其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美國FDA」	指	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

「VBI」	指	VBI Vaccines Inc.，一家於總部位於美國劍橋的公司，其股份於納斯達克全球市場上市（納斯達克股份代號：VBIV）
「Vir」	指	Vir Biotechnology, Inc.，一家於美國舊金山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納斯達克全球市場上市（納斯達克股份代號：VIR）
「%」	指	百分比